

欽定金史

十之十卷
七四三四

金史卷四十三

元中書右丞相總裁脫脫等修

志第二十四

輿服上

天子車輅
太子車制

皇后妃嬪車輦
王公以下車制及鞍勒飾

古者車輿之制各有名物表識以祀以封以田以戎所以別上下明等威也歷代相承互有損益或因時創始或襲舊致文奇巧日滋浮靡益蕩加以後世便習騎乘車用蓋寡惟於郊廟祀享法駕導引爲一代令儀而不敢廢也其於先王經世立法之意寥乎闊哉金初得遼之儀物旣而克宋於是乎有車輅之制熙宗幸燕始用

法駕迨至世宗制作乃定班班乎古矣考禮文證國史
以見一代之制度云

大定十一年將有事於南郊命太常寺檢宋南郊禮鹵
簿當用玉輅金輅象輅革輅木輅耕根車明遠車指南
車記里鼓車崇德車皮軒車進賢車黃鉞車白鷺車鸞
旗車豹尾車輶車羊車各一革車五屬車十二除見有
車輅外闕象木革輅耕根明遠皮軒進賢白鷺羊車大
輦各一革車三屬車四按五禮新儀王輅以青金輅以
緋象輅以銀褐革輅以黃木輅以皂蓋其物有合隨輅
之色者有當用別色者如玉輅用青絲繡雲龍絡帶青

羅繡寶相花帶青畫輪轅青鷺牛尾此隨輶之色者也
若象木革輶則當用緋用銀褐用黃及皂若至尊乘御
步武所及非若餘物但爲美觀其踏牀倚背踏道之褥
皆用紅錦座褥及行馬褥透壁軟簾三用銀褐黃青羅
錦三色又大輦宋陶穀創意爲之至祥符中以其太重
減七百餘斤可見當時亦無定制各以意從長斟酌造
之其制金玉輶闕可見者象輶革輶木輶耕根皮軒進
賢明遠白鷺羊車革車大輶凡十有一象輶黃質金塗
輶黃質輶之以革金塗銅裝輪衣以黃建大白餘同玉
銅裝以象飾諸末輪衣以銀褐建大赤餘同玉輶革

轎 木輶黑質漆之輪衣以皂建大麾餘同玉輶 耕
根車青質蓋三重制如玉輶而無玉飾 皮軒車赤質
上有漆柱貫五輪相重畫虎紋一轍 進賢車赤質如
革車紺輪衣絡帶門簾竝鳳上設朱漆牀香案紫綾衣
一轍 明遠車制如屋銳頂重簷勾欄頂上有金四角
垂鐸上層四面垂簾下層周以花板三轍 白鷺車赤
質周施花板上有漆柱柱杪刻爲鷺鷺銜鵝毛筭紅綾
帶柱貫五輪相重輪衣皂頂紺裙紺絡帶竝繡飛鷺一
轍 羊車赤質兩壁油畫龜紋金鳳翅幘衣結帶竝繡
瑞羊二轍 大輦赤質正方油畫金塗銀葉龍鳳裝其

上四面施行龍雲朵火珠方鑑銀絲囊網珠翠結雲龍
鉢窠霞子四角龍頭銜香囊頂輪施耀葉中有銀蓮花
坐龍紅綾裏碧牙壓帖內設圓鑑香囊銀輪勾欄臺坐
紫絲條網幃鏘中施黃褥上置御座曲几香爐錦結綬
几衣輪衣絡帶並緋繡雲龍寶相花金綫壓長竿四飾
以金塗銀龍頭畫梯托又行馬 七寶輦制如大輦飾
以玉裙網七寶滴子用真珠宋欽宗爲上皇製海陵自
汴取而用之

皇后之車六一日重翟車青質金飾金塗銅鋟花葉段
裝釘耀葉二十四明金立鳳一紫羅銷金生色寶相帷

一青羅青油幘衣各一朱絲絡網紫羅明金生色雲龍
絡帶各二兩廂明金五彩間裝翟羽二金塗瑜石長轍
鳳頭三橫轍立鸞八香爐香寶子一副宜男錦帶結朱
紅漆杌子踏床各一扶板扶魚一副紅羅明金衣褥紅
羅襯褥一青羅行道褥四青羅明金生色雲鳳夾幔一
紅羅明金緣紅竹簾二金塗銅葉斷行馬二朱紅漆金
塗銀葉裝釘胡梯一青羅胡梯尋儀褥二踏道褥十青
絹裹大麻索二油蒙帕一二曰厭翟車赤質倒仙錦帷
一紫羅紫色油幘衣各一朱絲絡網宜男錦絡帶各二餘
同重翟惟行道夾幔尋儀褥羅及裹索等用紅三曰翟

車黃質金飾瑜石葉段裝釘宜男錦帷黃羅油幘衣瑜
石長轅鳳頭三而無橫轅立鸞餘同厭翟而羅色用黃
四曰安車赤質倒仙錦帷紫油幘衣朱絲絡綱天下樂
錦絡帶瑜石長轅鳳頭三無橫轅立鸞及香爐香寶子
餘同翟車而色皆用紅五曰四望車朱質宜男錦帷青
油幘衣轅端螭頭二餘竝同安車六曰金根車朱質紫
羅紫油幘衣朱絲倒仙錦絡帶各二踏床褥用紅綾衣
尋儀褥踏道褥竝用綾餘竝同安車造六車成後復改
造圓輅重簷方輅五華亭頭平頭六等之制又增製九
龍車一高二丈廣一丈一尺長二丈六尺五鳳車四各

高一丈八尺長廣如之圓輶車一方輶車一重簷車一各高一丈七尺長一丈八尺廣八尺皆駕馬四駕士各五十人並平巾幘生色青緋黃三色寶相花衫銀褐抹帶大口袴平頭輦一五華輦一亭頭輦一各高一丈九尺廣丈五寸長三丈昇土各九十六人作兩番代並生色緋寶相花衫餘如前製管押人員三十五人長腳幞頭紫羅窄衫金銅帶束駕馬繁纓涼屨鈴拂包尾皆從車色金銅面挿翟尾朱轡朱總龍車合用紅羅傘一傘子二人用本服錦帽幞帶又檢定扇障等制偏扇如仙人羽扇行障六扇各長八尺高六尺用紅羅表朱裏畫

雲鳳龍首竿銜鑿結每障用宮人四坐障二扇各長七
尺高五尺畫雲鳳紅羅表朱裏餘同行障錦六柱八扇
各闊一尺高三尺冒以錦內給使八人執宮人車制如
屬車駕士八人平巾幘緋衫大口袴鞋鞬供奉宮人三
十人雲腳紗帽紫衫束帶綠靴明昌元年三月定妃嬪
車輦同鍍金鳳頭黃結御妻世婦用間金鳳頭梅紅結
子

皇太子車制大定六年十二月奏皇太子金輶典故制
度及上用金輶儀式奉勅詳定輶旗旛首及應用龍者
更以麟爲飾省去鄣塵等物上用金輶名件色數依上

公以九爲節減四分之一上用輶軾前有金龍改爲伏鹿軸上坐龍改爲鳳旛十二旒減爲九駕赤驥六減爲四及簾褥用黃羅處改用梅紅餘竝具體成造其制赤質金飾諸末重軟箱畫虞文鳥獸黃屋軸作赤伏鹿龍輶金鳳一軸前設障塵朱蓋黃裏輪畫朱牙左建九旒右載闔戟旛首銜金龍頭結綬及鈴綏八鸞在衡二鈴在軒駕赤驥四金鑊方釤挿翟尾鏤錫肇纓九就皇帝輅自頂至地高一丈七尺今綱四分之一爲一丈三尺二寸修廣之綱亦如之

王公以下車制一品輶用銀螭頭涼棚杆子月板竝許

以銀裝飾三品以上螭頭不得施銀涼棚杆子月板亦
聽用銀爲飾五品以上轅獅頭六品以上轅雲頭庶人
坐車平頭止用一色黑油

親王鞍塗金銀裹仍釦以開花障泥用紫羅飾以錦轡
以塗金銀裝束用絲結皇家小功以上太皇太后皇太
后大功以上皇后期親以上并一品官及官職俱至三
品以上者障泥許用金花若經賜或御毬場內不在禁
限舊制親王宰執任外者與大興尹皆服小帽束帶銀
鞍絲鞭大定中世宗以京尹亦外官三品而與親王無
別遂命不得御銀鞍絲鞭惟同外三品例幞頭帶展皂

視事

承安二年制護衛銅裝鞍轡不得借人庶人馬鞍許用
黑漆以骨角鐵爲飾不得用玉較具及金銀犀象飾鞍
轡

輿服中

天子袞冕
皇后冠服

視朝之服
皇太子冠服

宗室外戚及一品命婦服用

臣下朝服

祭服公服

昔者聖人制爲玄黃黼黻之服以象天地之德以章員
賤之儀夏商損益至周大備不可以有加矣自秦滅棄
禮法先王之制靡敝不存漢初猶服紂玄以從大祀歷
代雖漸復古終亦不純而已金制皇帝服通天絳紗袞

冕偏烏卽前代之遺制也其臣有貂蟬法服卽所謂朝服者章宗時禮官請參酌漢唐更製祭服青衣朱裳去貂蟬豎筆以別於朝服惟公朝則又有紫紺綠三等之服與夫窄紫服展皂等事悉著于篇云

天眷三年有司以車駕將幸燕京合用通天冠絳紗袍據見闕名件依式成造禮服袍裳方心曲領中單蔽膝革帶大帶玉具劒綬佩烏鞬乘輿服大綬六采黑黃赤白縹綠小綬三色同大綬間施三玉環大綬五百首小綬半之白玉雙佩革帶玉鈞牒

冕制天板長一尺六寸廣八寸前高八寸五分後高九

寸五分身圍一尺八寸三分并納言竝用青羅爲表紅
羅爲裏週迴用金稜天板下有四柱四面珍珠網結子
花素墜子前後珠旒共二十四旒各長一尺二寸青碧
線織造天河帶一長一丈二尺闊二寸兩頭各有真珠
金碧旒三節玉滴子節花紅線組帶二上有真珠金翠
旒玉滴子節花下有金鐸子二枚紅線款慢帶一莊纊
二真珠垂繫上用金萼子二簪窠款慢組帶鉢窠各二
內組帶鉢窠四竝玉鏤塵碾造玉簪一項方二寸導長
一尺二寸簪頂刻鏤塵雲龍

袞用青羅夾製五綵間金繪畫正面日一月一昇龍四

山十二上下襟華蟲火各六對虎蜋各六對背面星一
昇龍四山十二華蟲火各十二對虎蜋各六對中單一
白羅單製羅領標襍裳一帶標襍紅羅八幅夾製繡藻
三十一粉十六米十六黼三十二黻三十二蔽膝一帶
縹襍竝紅羅夾製繡昇龍二綬一幅大綬以赤黃黑白
綠標六綵織紅羅托裏小綬三色同大綬銷金黃羅綬
頭上間施三玉環皆刻雲龍大綬五百首小綬半之緋
白大帶一銷金黃羅帶頭鈿窠二十四紅羅勒帛一青
羅抹帶一玉佩二白玉上中下璜各一半月各二皆刻
雲龍玉滴子各二皆以真珠穿製金篦鈎獸面水葉環

金鑾冠四十三
金鑾冠
刺史
唐
釘涼帶一紅羅裏鏤金上有玉鵝七鈑尾束各一金攀
龍口以玳瑁板襯釘腳烏重底紅羅面白綾托裏如意
頭銷金黃羅緣口玉鼻仁飾以珠韞用緋羅加綿凡大
祭祀加尊號受冊寶則服袞冕行幸齋戒出宮或御正
殿則通天冠絳紗袍

鎮圭大圭皇統九年十月二十四日禮部下太常書鎮
圭式樣大禮使據三禮圖以進用之大定十一年太常
寺按禮大圭長三尺抒上終葵首天子服之自西魏隋
唐以來大圭長以尺壹寸與鎮圭同蓋鎮圭以鎮天下
四鎮山爲節今其圭已依古制惟無大圭今御府有故

宋白玉圭圓無上綱及終葵首自西魏以來所制玉笏皆長尺有二寸方而不折雖非先王之法蓋後世玉難得隨宜故也擬合以御府所藏行禮就用

視朝之服初太宗卽位始服赭黃自後視百官朝御袍帶章宗卽位以世宗之喪有司請御純吉不從乃服淡黃袍烏犀帶常朝則服小帽紅襯偏帶或束帶

皇后冠服花珠冠用盛子一青羅表青絹襯金紅羅托裏用九龍四鳳前面大龍銜穗毬一朵前後有花珠各十有二及鵲鸞孔雀雲鶴王母隊仙人浮動挿瓣等後有納言上有金蟬鑾金兩博鬢以上並用鋪翠滴粉縷

金裝珍珠結製下有金圈口上用七寶錫窠後有金錫
窠二穿紅羅鋪金款幔帶一

緝衣深青羅織成翬翟之形素質十二等領標襯竝紅
羅織成雲龍中單以素青紗製領織成黼形十二標袖
襯織成雲龍竝織紅縠造裳八副深青羅織成翟文六
等標襯織成紅羅雲龍明金帶腰蔽膝深青羅織成翟
文三等領緣緞色羅織成雲龍明金帶大綬一長五尺
闊一尺黃赤白黑縹緣六彩織成小綬三色同大綬間
七寶錫窠施三玉環上碾雲龍撚金線織成大小綬頭
紅羅花襯大帶青羅朱裏紩其外上以朱錦下以綠錦

紐約用青組撲金線織成帶頭玉佩二朵每朵上中下
璜各一半月墜子各二竝玉碾縷金打釤獸面籠鈞佩
子各一水葉子真珠穿綴青衣革帶用縷金青羅裹造
上用金打釤水地龍鵝眼銓尾龍口攀束子共八事以
玳瑁襯金釘腳抹帶二紅羅青羅各一竝明金造各長
一丈五寸烏以青羅製白綾裏如意頭明金黃羅準上
用玉鼻仁真珠裝綴繫帶鞬青羅表裏綴繫帶

犀冠減撥花樣縷金裝造上有玉簪一下有玳瑁盤一
皇太子冠服冕用白珠九旒紅絲組爲縷青纊充耳犀
簪導袞青衣朱裳五章在衣山龍華蟲火宗彝四章在

裳藻粉米黼黻白紗中單青襟襍裾玉帶塗金銀鈞牒
蔽膝隨裳色爲火山二章瑜玉雙佩四采織成大綬間
施玉環三白襪朱舄舄加金塗銀鉅謁廟則服之

遠遊冠十八梁金塗銀花飾博山附蟬紅絲組爲纓犀
簪導朱明服紅裳白紗中單方心曲領絳紗蔽膝白襪
黑舄餘同袞冕冊寶則服之

桓圭長九寸廣三寸厚半寸用白玉若屋之桓楹爲二
稜太子入朝起居及與宴則朝服紫袍玉帶雙魚袋其
視事及見師少賓客則服小帽皂衫玉束帶

宗室及外戚并一品命婦衣服聽用明金期親雖別籍

女子出嫁竝同又五品以上官母妻許披霞帔唯首師
霞帔領袖腰帶許用明金籠金間金之類其衣服止用
明銀象金及金條壓繡正班局分承應帶官人雖未出
職係班其祖母及母妻子孫之婦同籍兄弟之妻及在
室女孫姊妹竝同又禁私家用純黃帳幕陳設若曾經
宣賜鸞輿服御日月雲肩龍文黃服五箇鞘眼之鞍皆
須更改

臣下朝服凡導駕及行大禮文武百官皆服之正一品
貂蟬籠巾七梁額花冠貂鼠立筆銀立筆犀簪導佩劒
緋羅大袖緋羅裙緋羅蔽膝各一緋白羅大帶天下樂

暈錦玉環綬一白羅方心曲領白紗中單銀褐勒帛各
一玉珠佩二金塗銀革帶烏皮履白綾鞶正二品七梁
冠銀立筆犀簪導不佩劒緋羅大袖雜花暈錦玉環綬
餘竝同正四品五梁冠銀立筆犀簪白獅錦銀環綬珠
佩銀革帶御史中丞則獬豸冠青荷蓮綬餘竝同正五
品四梁冠簇四金鵲錦銅環綬銀珠佩餘竝同正六品
至七品三梁冠黃獅錦銅環綬珠佩銅束帶餘竝同大
定二十二年祫享攝官導駕二品冠七梁三品四品冠
六梁服有金花五品冠五梁六品冠四梁七品冠三梁
監察御史獬豸冠青綬八品九品冠二梁餘製竝同

舊無

祭服皇統七年太常寺言太廟成後奉安神主祫享行禮凡行事執事助祭陪位官准古典當服袞冕九章畫降龍隨品各有等差通典云虞夏殷竝十二章日月星辰山龍華蟲作繪於衣宗彝藻火粉米黼黻綺繡於裳周升三辰於旛登龍於山登火於宗彝作九章之服山龍華蟲火宗彝繪於衣藻粉米黼黻綺繡於裳公之服自袞冕而下如王之服侯伯之服自鷩冕而下如公之服又後魏帝服袞冕與祭者皆朝服又開元禮一品服九章又五禮新儀正一品服九旒冕犀簪青衣畫降龍今

汴京舊禮直官言自宣和二年已後一品祭服七旒冕大袖無龍唐雖服九章服當時司禮少常伯孫茂道言諸臣之章雖殊然飾龍名袞尊卑相亂請三公服鷩冕八章爲宜臣等竊謂歷代衣服之制不同若從後魏則止服朝服或用宋服則爲七章若遵唐九章則有飾龍名袞尊卑相亂之議尙書省乃奏用後魏故事止用燕京大冊禮時所服朝服以祭大定三年八月詔遵皇統制攝官則朝服散官則公服以皇太子爲亞獻服袞冕十四年用唐制若祭遇雨雪則服常服謂今之公服也泰和元年八月禮官言祭服所以接神朝服所以事君

雖歷代損益不同然未嘗不有分別是以袞冕十二旒
玄衣纁裳備十二章天子之祭服也通天冠絳紗袍紅
羅裳天子之視朝服也臣下之服則用青衣朱裳以祭
朱衣朱裳以朝國朝惟天子備袞冕通天冠二等之服
今羣臣但有朝服而祭服尚闕每有祀事但以朝服從
事實於典禮未當請依漢唐故事祭服冕旒畫章然君
冕服雖章數各殊而俱飾龍名袞而唐孫茂道已有尊
卑相亂之論然三公法服有龍恐涉於僭國初禮官亦
嘗駁議乞參酌古今改置祭服其冠則如朝冠而但去
其貂蟬豎筆其服用青衣朱裳白襪朱履非攝事者則

用朝服庶幾少有差別上曰朝祭之服固宜分也

公服大定官制文資五品以上官服紫三師三公親王宰相一品官服大獨科花羅徑不過五寸執政官服小獨科花羅徑不過三寸二品三品散搭花羅謂無枝葉者徑不過寸半四品五品服小雜花羅謂花頭碎小者徑不過一寸六品七品服紺芝蔴羅八品九品服綠無紋羅應武官皆服紫凡散官職事皆從一高上得兼下下不得僭上窄紫亦同服色各依官制品格其諸局分承應人竝服無紋素羅十五年制曰袍不加襍非古也遂命文資官公服皆加襍帶制皇太子玉帶佩玉雙魚

袋親王玉帶佩玉魚一品玉帶佩金魚二品笏頭毬文
金帶佩金魚三品四品荔枝或御仙花金帶竝佩金魚
五品服紫者紅鞋烏犀帶佩金魚服緋者紅鞋烏犀帶
佩銀魚服綠者竝皂鞋烏犀帶武官一品二品佩帶同
三品四品金帶五品六品七品紅鞋烏犀帶皆不佩魚
八品以下竝皂鞋烏犀帶司天太醫內侍教坊服皆同
文武官惟不佩魚應殿庭承應五品以下官非入內不
許金帶又展紫入殿庭者竝許服紅鞋不佩魚又二品
以上官許兼服通犀帶三品官若治事及見賓客許兼
服花犀帶大定二年制百官趨朝赴省竝須裹帶五品

以上官趨朝則朝服赴省則展皂雨雪沾衣則從便凡朝參主寶主符展紫御仙花或太平花金束帶近侍給使供御筆硯直長符寶吏紫襖子塗金束帶輪直則近侍給使竝常服常服則展紫閣門六尚遇朝參侍立則服本品服若宮中當直則服窄紫金帶學士院官修起居注補闕拾遺秘書丞秘書郎朝參侍立則服本品服色帶當直則窄紫金帶東宮左右衛率僕正副僕正典儀贊儀內直郎丞當直亦許服之太子太師出入宮中則展紫至東宮則展皂三少則展紫

輿服下 衣服通制

君子之服以稱德也故德之備者其文備古者王公及士庶人莫不各有一定之制而不敢相逾者蓋風俗之奢儉法令之齊一必於是而觀焉詩曰彼都人士狐裘黃黃其容不改出言有章其三章曰彼都人士充耳琇實彼君子女謂之尹吉此言都邑之盛人物之懿也明昌間章宗謂宰臣曰今風俗侈靡莫若律以制度使貴賤有等其令禮部具典故以聞他日又謂叅知政事張萬公曰山東風俗如何萬公對以奢左丞守貞因言衣服之制上曰如卿所言正恐失人心耳守貞曰止是商賈有不悅者萬公曰乞寬與之期三年之內當如制矣

於是上以禮部所擬太繁以尚書省所擬而行之嗟乎人君以風俗爲言其亦知所務矣

金人之常服四帶巾盤領衣烏皮靴其束帶曰吐鵠巾之制以皂羅若紗爲之上結方頂折垂于後頂之下際兩角各綴方羅徑二寸許方羅之下各附帶長六七寸當橫額之上或爲一縮襍積貴顯者於方頂循十字縫飾以珠其中必貫以大者謂之項珠帶旁各絡珠結綬長半帶垂之海陵賜大典國者是也其衣色多白三品以皂窄袖盤領縫腋下爲襍積而不缺袴其脣臆肩袖或飾以金繡其從春水之服則多鶴捕鵝雜花卉之飾

其從秋山之服則以熊鹿山林爲文其長中骭取便於
騎也吐鶻玉爲上金次之犀象骨角又次之鏤周鞋小
者間置於前大者施於後左右有雙鎔尾納方束中其
刻琢多如春水秋山之飾左佩牌右佩刀刀貴鏽柄尙
鷄舌木黃黑相半有黑雙距者爲上或三事五事寶飾
以醬瓣櫛鋗口飾以鮫或屑金鉢和漆塗鮫隙而襯平
之醬瓣櫛者謂櫛皮班文色殷紫如醬中豆瓣也產其
國故尙之初女直人不得改爲漢姓及學南人裝束違
者杖八十編爲永制婦人服襪裙多以黑紫上編繡全
枝花周身六瓣積上衣謂之團衫用黑紫或皂及紺直

領左衽披縫兩傍復爲雙襍積前拂地後曳地尺餘帶色用紅黃前雙垂至下齊年老者以皂紗籠髻如巾狀散緩玉鉢於上謂之玉逍遙此皆遼服也金亦襲之許嫁之女則服綽子製如婦人服以紅或銀褐明金爲之對襟彩領前齊拂地後曳五寸餘

明昌六年制文武官六貫石以上承應人并及廕者許用牙領紫圓板皂條羅帶皂靴上得兼下係籍儒生止服白衫領繫背帶竝以紫圓條羅帶乾皂靴餘人用純紫領不得用緣雜色圓板條羅帶不得用紫靴用黃及黑油皂蠟等婦人各從便泰和四年以親王品官旣分

領緣而復有皂靴之禁似涉太煩遂聽親王用銀褐領
紫緣品官皆紫領白緣餘從明昌制

書袋之制大定十六年世宗以吏員與士民之服無別
潛入民間受賄鬻獄有司不能檢察遂定懸書袋之制
省樞密院令譯史用紫綺絲爲之臺六部宗正統軍司
檢察司以黑斜皮爲之寺監隨朝諸局并州縣竝黃皮
爲之各長七寸闊二寸厚半寸竝於束帶上懸帶公退
則懸於便服違者所司糾之

大定十三年太常寺擬士人及僧尼道女冠有師號并
良間官八品以上許服花紗綾羅絲絹在官承應有出

身人帶八品以下官未帶官亦同許服花紗綾羅紵絲
絲紬家屬同婦人許用珠爲首飾其都孔目與八品間
官同京府州縣司吏皆與庶人同庶人止許服絰紬絹
布毛褐花紗無紋素羅絲綿其頭巾繫腰領帕許用芝
蘇羅條用絨織成者不得以金玉犀象諸寶瑪瑙玻璃
之類爲器皿及裝飾刀把鞘并銀裝釘牀榻之類婦人
首飾不許用珠翠錙子等物翠毛除許裝飾花環冠子
餘外竝禁兵卒許服無紋壓羅絰紬絹布毛褐奴婢止
許服絰紬絹布毛褐倡優遇迎接公筵承應許暫服繪
畫之服其私服與庶人同

乾隆四年校刊

卷之三十三

上

下

金史卷四十三

金史卷四十四

元中書右丞相總裁脫脫等修

志第二十五

兵

兵制
禁軍之制

金興用兵如神戰勝攻取無敵當世曾未十年遂定大業原其成功之速俗本鷙勁人多沉雄兄弟子姪才皆良將部落保伍技皆銳兵加之地狹產薄無事苦耕可給衣食有事苦戰可致俘獲勞其筋骨以能寒暑徵發調遣事同一家是故將勇而志一兵精而力齊一旦奮起變弱爲彊以寡制衆用是道也及其得志中國自顧

其宗族國人尙少乃割土地崇位號以假漢人使爲之
効力而守之猛安謀克雜廁漢地聽與契丹漢人昏因
以相固結迨夫國勢寢盛則歸土地削位號罷遼東渤海
海漢人之襲猛安謀克者漸以兵柄歸其內族然樞府
簽軍募軍兼采漢制伐宋之役參用漢軍及諸部族而
統以國人非不知制勝長策在於以志一之將用力齊
之兵也第以土宇旣廣豈得盡任其所親哉馴致極盛
乃自患其宗族國人之多積其猜疑卒自戕賊遂致強
本刊落醇風鏽薄將帥攜離兵士驕惰迄其亡也忠孝
等軍構難于內亂軍雜人召禍於外向之所謂志一而

力齊者不見可恃之勢焉豈非自壞其家法而致是歟
抑是道也可用於新造之邦不可以保長久之天下歟
金以兵得國奉詔作金史故於金之兵志考其興亡得
失之跡特著於斯兵制馬政養兵等法載諸舊史者臚
列于篇

金之初年諸部之民無它徭役壯者皆兵平居則聽以
佃漁射獵習爲勞事有警則下令部內及遣使詣諸孛
堇徵兵凡步騎之仗糗皆取備焉其部長曰孛堇行兵
則稱曰猛安謀克從其多寡以爲號猛安者千夫長也
謀克者百夫長也謀克之副曰蒲里衍士卒之副從曰

阿里喜部卒之數初無定制至太祖卽位之二年旣以
二千五百破耶律謝十始命以三百戶爲謀克謀克十
爲猛安繼而諸部來降率用猛安謀克之名以授其首
領而部伍其人出河之戰兵始滿萬而遼莫敵矣及來
流鴨水鐵驪鰲古之民皆附東京旣平山西繼定內收
遼漢之降卒外籍部族之健士嘗用遼人訛里野以北
部百三十戶爲一謀克漢人王六兒以諸州漢人六十
五戶爲一謀克王伯龍及高從祐等竝領所部爲一猛
安至天會二年平州旣平宗望恐風俗採雜民情弗便
乃罷是制諸部降人但置長吏以下從漢官之號五年

伐宋之役調燕山雲中中京上京東京遼東平州遼西
長春八路民兵隸諸萬戶其間萬戶亦有專統漢軍者
熙宗皇統五年又罷遼東漢人渤海猛安謀克承襲之
制浸移兵柄於其國人乃分猛安謀克爲上中下三等
宗室爲上餘次之至海陵庶人天德二年省併中京東
京臨潢咸平泰州等路節鎮及猛安謀克削上中下之
名但稱爲諸猛安謀克循舊制間年一徵發以補老疾
死亡之數貞元遷都遂徙上京路太祖遼王宗幹秦王
宗翰之猛安併爲合扎猛安及右諫議烏里補猛安太
師最宗正宗敬之族處之中都幹論和尚胡刺三國公

太保昂詹事烏里野輔國勃魯骨定遠許烈故果國公
勃迭八猛安處之山東阿魯之族處之北京按達族屬
處之河間二年命兵部尚書蕭仲恭等與舊軍皆分隸
諸總管府節度使授田牛使之耕食以蕃衛京國六年
南伐立三道都統制府及左右領軍大都督將三十二
軍以神策神威神捷神銳神毅神翼神勇神果神畧神
鋒武勝武定武威武安武捷武平武成武毅武銳武揚
武翼武震威定威信威勝威捷威烈威毅威震威畧威
果威勇爲名軍置都總管副總管及巡察使副各一員
而沿邊契丹恐妻孥被鄰寇鈔掠不可盡行遂皆背叛

而大名續授甲之士還迎立世宗于東京及大定之初
窩斡旣平乃散契丹隸諸猛安謀克至三年詔河北山
東等路所簽軍有父兄俱亡充甲軍子弟又爲阿里喜
恐其家更無丁男有誤農種與免一丁以驅丁充阿里
喜無驅丁者於本猛安謀克內驗富強有驅丁者簽充
十二年徙東北等戍邊漢軍於內地十五年十月遣吏
部郎中蒲察兀虎等十人分行天下再定猛安謀克戶
每謀克戶不過三百七謀克至十謀克置一猛安十七
年又以西南西北招討司契丹餘黨心素狼戾復恐生
事它時或有邊隙不爲我用令遷之於烏古里石壘部

及上京之地上謂宰臣曰北邊番戍之人歲冒寒暑往來千里甚爲勞苦縱有一二馬牛一往則無還理且奪其農時不得耕種故嘗命卿等議以何術得罷其役使安于田里不知卿議何如也左丞相良弼對曰北邊之地不堪耕種不能長戍故須番戍耳上曰朕一日萬幾安能徧及卿等旣爲宰相以此急務反以爲末事竟無一言甚勞朕慮往者叅政宗敘屢爲朕言若以貧戶永屯邊境使之耕種官給糧廩則貧者得濟富戶免於更代之勞使之得勤農務若宗敘者可謂盡心爲國矣朕嘗思之宜以兩路招討司及烏古里石壘部族臨潢府

泰州等路分定保戍具數以聞朕親覽焉十八年命部族𠥃分番守邊二十年以祖宗平定天下以來所建立猛安謀克因循既久其間有戶口繁簡地里遠近不同又自正隆之後所授無度及大定間亦有功多未酬者遂更定以詔天下復命新授者並令就封其謀克人內有六品以下職及諸局承應人皆爲遷之三從以上族人願從行者猛安不得過十戶謀克不得過六戶詔戍邊軍士年五十五以上許以其子及同居弟姪承替以奴代者罪之二十一年三月詔遣大興尹完顏迪古速遷河北東路兩猛安上曰朕始令移此欲令與女直戶

相錯安置久則自相姻親不生異意此長久之利也今者移馬河猛安相錯以居甚符朕意而遙落河猛安不如此可再遣兵部尙書張那也按視其地以雜居之二十二年以山東屯田戶鄰之於邊鄙命聚之一處俾協力蠶種右丞相烏古論元忠曰彼方之人以所得之地爲家雖兄弟不同處故貧者衆叅政粘割幹特刺曰舊時兄弟雖析猶相聚種今則不然宜令約束之又以猛安謀克舊籍不明遇簽軍與諸差役及賑濟增減不以實命括其口以實籍之二十三年遣刑部尙書移刺慥遷山東東路八謀克處之河間其棄地以山東東路忒

黑河猛安下蘸合謀克移里閔幹魯渾猛安下翕浦謀
克付母溫山謀克九村人戶徙於劉僧安和二謀克之
舊地其未徙者之地皆薄惡且鄰寇遣使詢願徙者相
可居之地圖以進上嘗以速頻胡里改人驍勇可用海
陵嘗欲徙之而未能二十四年以上京率胡刺溫之地
廣而腴遂遣刑部尙書烏里也出府庫錢以濟行資牛
畜遷速頻一猛安胡里改二猛安二十四謀克以實之
蓋欲上京兵多宅日可爲緩急之備也當是時多易置
河北山東所屯之舊括民地而爲之業戶頒牛而使之
耕畜甲兵而爲之備乃大重其權授諸王以猛安之號

或新置者特賜之名制其奢靡禁其飲酒習其騎射儲其糧精其備至嚴也是時宗室戶百七十猛安二百二謀克千八百七十八戶六十一萬五千六百二十四東北路部族𠥃軍曰迭刺部承安三年改爲土魯尼石合節度使曰唐古部承安三年改爲土魯尼石合節度使曰唐古部魯火札石合節度使二部五𠥃戶五千五百八十五其它若助魯部族烏魯古部族石壘部族萌骨部族計魯部族字特本部族數皆稱是西北西南二路之𠥃軍十日蘇謨典𠥃曰耶刺都𠥃曰骨典𠥃唐古𠥃霞馬𠥃木典𠥃萌骨𠥃咩𠥃胡都𠥃凡九其諸路曰曷懶曰蒲與曰婆速曰恤頻曰胡里改曰移懶移懶後廢皆在上

京之鄙或置總管府或置節度使至章宗明昌間欲國人兼知文武令猛安謀克舉進士試以策論及射以定其科甲高下承安四年上謂宰臣曰人有以八陣圖來上者其圖果何如朕嘗觀宋白所集武經具載攻守之法亦多難行右丞相清臣曰兵書一定之法難以應變本朝行兵惟用正奇二軍臨敵制變以正爲奇以奇爲正故無往不克上曰自古用兵亦不出奇正二法耳且學古兵法如學奕棋未能自得於心欲用舊陣勢以接敵疎矣敵所應與舊勢異則必不可支然武經所述雖難遵行然知之猶愈不知泰和間又制武舉其制具在

選舉志所謂渤海軍則渤海八猛安之兵也所謂奚軍者奚人遙輦昭古牙九猛安之兵也奚軍初徙于山西後分遷河東其漢軍中都永固軍大定所置者也所謂鎮防軍則諸軍中取以更代戍邊者也在西北邊則有分番屯戍軍及永屯軍驅軍之別驅軍則國初所免遼人之奴婢使屯守于泰州者也邊鋪軍則河南陝西居守邊界者河東三虞候順德軍及章宗所置諸路効節軍京府節鎮設二十人防刺設二十人掌同弓手者也諸路所募射糧軍五年一籍三十以下十七以上強壯者皆刺其鉗所以兼充雜役者也京師防城軍世宗大定十七年三月改

爲武衛軍則掌京師巡捕者也其曰牢城軍則嘗爲盜
竊者以充防築之役曰土兵則以司警捕之事凡漢軍
有事則簽取於民事已則或亦放免初天會間郭藥師
降有曰長勝軍者皆遼水側人也以鄉土歸金皆愁怨
思歸宗望及令罷還正隆間又嘗罷諸路漢軍而所存
者猶有威勇威烈威捷順德及韓常之軍之號凡邊境
置兵之州三十八鳳翔延安鄧鞏熙泗潁蔡隴秦河海
壽唐商洮蘭會積石鎮戎保安綏德保德環葭澳寧邊
東勝淨慶來遠桓昌曷懶婆速蒲與恤品胡里改置於
要州者十一南京東京益都京兆太原臨洮臨潢豐泰

撫蓋及宣宗南遷糲軍潰去兵勢益弱遂盡擁猛安戶之老稚渡河僑置諸總管府以統之器械旣缺糧糒不給殷民膏血而不足乃行括糧之法一人從征舉家待哺又謂無以堅戰士之心乃令其家盡入京師不數年至無以爲食乃聽其出而國亦屈矣然初南渡時盡以河朔戰兵三十萬分隸河南行樞密及帥府往往藏匿強壯驅羸弱使戰不能取勝後乃至以二十五人爲謀克四謀克爲猛安每謀克除旗鼓司火頭五人任戰者止十八人不足成隊伍但務存其名而已故混源劉祁謂金之兵制最弊每有征伐及邊釁輒下令簽軍使遠

近騷動民家丁男若皆強壯或盡取無遺號泣動乎鄰里嗟怨盈於道路驅此使戰欲其勝敵難矣初貞祐時下令簽軍會一時任子爲監當者春赴吏部選宰執命取爲監軍官皆憤慍哀號交憇臺省至衝宰相鹵簿以告丞相僕散七斤大怒趣左右取弓矢射去已而上知其不可用命免之元光末備潼關黃河又簽軍諸使者歷縣邑自見居官外無文武小大職事官皆充軍至許州前侍御史劉元規年幾六十亦選爲千戶至陳州以祁父從益以前監察御史亦爲千戶餘不可悉紀旣立部伍必以軍律相臨物議紛然後亦罷之哀宗正大二

年議選諸路精兵直隸密院先設總領六員分路揀閱
因相合併每總領司率數萬人軍勢旣張乃易總領之
名爲都尉班在隨朝四品之列曰建威曰虎威曰破虜
振威鷹揚虎賁振武折衝盜寇殄寇必以先嘗秉帥權
者居是職雖帥府行院亦不敢以貴重臨之天興初元
有十五都尉先六人陞授在京建威奧屯幹里卜許州
折衝夾谷澤本姓樊陳州振武溫撒辛本姓李蔡州盜寇蒲
察打吉卜申裕安平完顏斜列嵩汝振武唐括韓僧續
封金昌府虎威紇石烈乞兒宣權歸德果毅完顏猪兒
南京殄寇完顏阿拍宣權潼關都尉三虎賁完顏陳兒

鷹揚內族大婁室全節復取河朔諸路歸正人不問鞍
馬有無譯語能否悉送密院增月給三倍它軍授以官
馬得千餘人歲時犒燕名曰忠孝軍以石抹燕山奴蒲
察定住統之加以正大已後諸路所虜臨陣所獲皆放
歸鄉土同忠孝軍給其犒賞使河朔俘係知之故此軍
迄于天興至七千千戶以上將帥尙不預焉又以歸正
人過多乃係於忠孝籍中別爲一軍減忠孝所給之半
不能射者令閭習一再月然後試補忠孝軍是所謂合
里合軍也又以親衛馬軍舊時所選未精必加閭試直
取武藝如忠孝軍者得五千人餘罷歸爲步軍凡進征

忠孝居前馬軍次之自正大改立馬軍隊伍鞍勒兵甲
一切更新將相舊人自謂國家全盛之際馬數則有之
至於軍士精銳器仗堅整較之今日有不侔者中興之
期爲有望矣一日布列曹門內教場忠孝軍七千馬軍
五千京師所屯建威都尉軍萬人內族九住所統親衛
軍三千及阿排所統四千皆哀宗控制樞密院時所選
教場地約三十頃尙不能容餘都尉十三四軍猶不在
是數此外招集義軍名曰忠義要皆燕趙亡命雖獲近
用終不可制異時擅殺北使唐慶以速金亡者卽此曹
也

禁軍之制本於合扎謀克合扎者言親軍也以近親所領故以名焉真元遷都更以太祖遼王宗幹秦王宗翰軍爲合扎猛安謂之侍衛親軍故立侍衛親軍司以統之舊常選諸軍之材武者爲護駕軍海陵又名上京龍翔軍爲神勇軍正隆二年將南伐乃罷歸使就僉調後於侍衛親軍四猛安舊止曰太祖遼王秦王猛安凡三耶今日四猛安未詳豈太祖兩猛安內選三十以下千六百人騎兵曰龍翔步兵曰虎步以備宿衛五年罷親軍司以所掌付大興府置左右驍騎所謂從駕軍也置都副指揮使隸點檢司步軍都副指揮使隸宣徽院大定初親軍置四千人二十二年省

爲三千五百上京亦設守衛軍是年尙書省奏上京旣設皇城提舉官亦當設軍守衛上曰可設四百五十馬一百二十分三番更代異時朕至上京卽作兩番巡警限以半年交替人日給錢五十米一升半馬給芻粟猛安謀克官可差年四十上下者軍士竝取三十以上者充章宗承安四年增爲五千又增至六千又有威捷軍承安增簽弩手千人凡選弩手之制先以營造尺度杖其長六尺立之謂之等杖取身與杖等能踏弩至三石鋪弦解索登踏閑習射六箭皆上垛內二箭中貼者又選親軍取身長五尺五寸善騎射者猛安謀克以名上

兵部移點檢司宣徽院試補之又設護衛二百人近侍之執兵仗者也取五品至七品官子孫及宗室并親軍諸局分承應人身長五尺六寸者選試補之又設控鶴二百人皆以備出入者也大將府治之稱號收國元年十二月始置咸州軍帥司以經畧遼地討高永昌置南路都統司且以討張覺天輔五年襲遼主始有內外諸軍都統之名時以奚未平又置奚路都統司後改爲六部路都統司以遙輦九營爲九猛安隸焉與上京及泰州凡六處置每司統五六萬人又以渤海軍爲八猛安凡猛安之上置軍帥軍帥之上置萬戶萬戶之上置都

統然時亦稱軍帥爲猛安而猛安則稱親管猛安者燕山旣下循遼制立樞密院于廣寧府以總漢軍太宗天會元年以襲遼主所立西南都統府爲西南西北兩路都統府三年以伐宋更爲元帥府置元帥及左右副及左右監軍左右都監金制都元帥必以譖班孛極烈爲之恒居守而不出六年詔還二帥以鎮方而諸路各設兵馬都總管府州鎮置節度使沿邊州則置防禦使凡州府所募射糧軍牢城軍每五百人爲一指揮使司設使分爲四都都設左右什將及承局押官其軍數若有餘或不足則與近者合置不可合者以三百人或二百

人亦設指揮使若百人則止設軍使百人以上立爲都
不及百人止設什將及承局管押官各一員十年改南
京路都統司爲東南路都統司治東京以鎮高麗後又
置統軍司于大名府及海陵天德二年八月改諸京兵
馬都部署司爲本路都總管府九月罷大名統軍司而
置統軍司于山西河南陝西三路以元帥府都監監軍
爲使分統天下之兵又改烏古迪烈路統軍司爲招討
司以婆速路統軍司爲總管府三年以元帥府爲樞密
院罷萬戶之官詔曰太祖開創因時制宜材堪統衆授
之萬戶其次千戶及謀克當時官賞未定城郭未下設

此職許以世襲乃權宜之制非經久之利今子孫相繼專攬威權其戶不下數萬與留守總管無異而世權過之可罷是官若舊無千戶之職者續思增置國初時賜以國姓若爲子孫者皆令復舊正隆末復陞陝西統軍司爲都統府大定五年復罷府降爲統軍司尋又設兩招討司與前凡三以鎮邊陲東北路者初置烏古迪烈部後置于泰州泰和間以去邊尚三百里宗浩乃命分司于金山西北路者置於應州西南路者置於桓州以重臣知兵者爲使列城堡濠牆戍守爲永制樞密院每行兵則更爲元帥府罷則復爲院宣宗貞祐三年徵代

州戍兵五千從胥鼎言留代以屏平陽興定二年選募
河南陝西弩手軍二千人爲一軍賜號威勇及南遷河
北封九公因其兵假以便宜從事沿河諸城置行樞密
院元帥府大者有便宜之號小者有從宜之名元光間
時招義軍以三十人爲謀克五謀克爲一千戶四千戶
爲一萬戶四萬戶爲一副統兩副統爲一都統此復國
初之名也然又外設一總領提控故時皆稱元帥爲總
領云金初因遼諸抹而置羣牧抹之爲言無蚊蚋美水
草之地也天德間置迪河幹朮幹里保亦作本蒲速幹燕
恩兀者五羣牧所皆仍遼舊名各設官以治之又於諸

色人內選家富丁多及品官家子猛安謀克蒲輦軍與司吏家餘丁及奴使之司牧謂之羣子分牧馬驅牛羊爲之立蕃息衰耗之刑賞後稍增其數爲九契丹之亂遂亡其五四所之所能存者馬千餘牛二百八十餘羊八百六十驅九十而已世宗置所七曰特滿忒滿在撫幹州幹覩只蒲速椀蒲速椀本斡覩只之地大定七年分其地置之承安三年改爲板底因烏魯古甌里本承安三年改爲烏鮮烏魯古者言滋息也合魯椀耶盧椀在武平縣臨潢之境大定二十年三月更定羣牧官詳穩脫朶知把羣牧人滋息損耗賞罰格二十一年勅諸所馬三歲者付女直人牧之牛或以借民耕或又令民畜羊或以賑貧

戶時遣使閱實其數缺則杖其官而令牧人償之匿其實者監察舉覺之二十八年蕃息之久馬至四十七萬牛十三萬羊八十七萬驅四千明昌五年散驥馬令中都西京河北東西路驗民物力分畜之又令它路民養馬者死則於前四路所養者給換若欲用則悉以送官此金之馬政也然每有大役必括於民及取羣官之餘騎以供戰士焉宣宗興定元年定民間收潰軍亡馬之法及以馬送官酬直之格上等馬一匹銀五十兩中下遞減十兩不願酬直者上等二匹補一官雜班任使中等三匹下等四匹如之令下十日陳首限外匿及殺竝

絞又遣官括市民馬立賞格以示勸五百匹以上鈔千貫千匹以上一官二千匹以上兩官

養兵之法熙宗天眷三年正月詔歲給遼東戍卒紬絹有差正隆四年命河南陝西統軍司并虞候司順德軍官兵並增廩給六年將南征以絹萬疋于京城易衣襖穿膝一萬以給軍世宗大定三年南征軍士每歲可支一千萬貫官府止有二百萬貫外可取於官民戶此軍須錢之所由起也時言事者以山東河南陝西等路循宋齊舊例州縣司吏弓手於民間驗物力均數顧錢名曰免役請以是錢贍軍至是省具數以聞詔罷弓手錢

其司吏錢仍舊四年六月奏元帥府乞降軍須錢上曰
帥府支費無度例皆科取於民甚非朕意仰會計軍須
支用不盡之數及諸路轉運司見在如實缺用則別具
以聞十年四月命德順州建營屋以處屯軍十七年七
月歲以羊皮三萬賜西北路戍兵承安三年以軍須所
費甚大乞驗天下物力均徵擬依黃河夫錢例徵軍須
錢驗各路新籍物力每貫徵錢四貫西京北京遼東路
每貫徵錢二貫臨潢全州則免徵周年三限送納恐期
遠遂定制作半年三限輸納凡河南陝西山東放老千
戶謀克蒲輦正軍阿里喜等給賞之例舊軍千戶十年

以上賞銀五十兩絹三十疋不及十年比附十年以上
謀克支謀克十年以上銀四十兩絹二十五疋不及十
年銀三十兩絹二十疋蒲輦十年以上銀三十兩絹二
十疋不及十年銀二十兩絹一十五疋馬步正軍阿里
喜等勾當不拘年分放老正軍銀一十五兩絹一十疋
阿里喜旗鼓吹笛本司火頭人等同銀八兩絹五疋三
虞候千戶十年以上銀四十兩絹二十五疋不及十年
銀三十兩絹二十疋謀克二十年以上銀五十兩絹三
十疋十年以上銀三十兩絹二十疋不及十年銀一十
兩絹一十五疋蒲輦十年以上銀二十兩絹一十五疋

不及十年銀一十五兩絹一十疋正軍阿里喜勾當不
拘年分放老正軍銀一十兩絹七疋阿里喜旗鼓吹笛
本司火頭人等同銀五兩絹四疋北邊萬戶千戶謀克
等歷過軍功及年老放罷給賞之例

遷官同從
吏部格

正千戶

管押萬戶勾當過一十五年遷兩官與從五品不及一
十五年年老放罷遷一官與正六品若十年以下遷一
官賞銀絹六十兩疋正謀克管押萬戶勾當一十五年
遷兩官與正六品不及一十五年年老放罷遷一官與
正七品若十年以下遷一官賞銀絹五十兩疋正千戶
管押千戶勾當過二十年遷一官與正六品不及二十

年年老放罷遷一官與正七品若十年以下遷一官賞銀絹四十兩疋正謀克管押千戶以下依河南陝西體例凡鎮防軍每年試射射若有出衆上等賞銀四兩特異衆者賞十兩銀馬盂簽充武衛軍摯家赴京者人日給六口糧馬四匹芻藁諸招軍月給例物邊鋪軍錢五十貫絹十疋軍匠上中等錢五十貫絹五疋下等錢四十貫絹四疋黃河埽兵錢三十貫絹五疋射糧軍及溝渠等處埽兵水手錢二十貫絹二疋土兵錢十貫絹一疋凡射糧軍指揮使及黃沁埽兵指揮使錢粟七貫石絹六疋軍使錢粟六貫石絹同上什將錢二貫粟三石

十五兩給一馬料奚軍謀克錢一貫五百文米一石五
斗紬絹春秋各一疋給三馬料蒲輦錢一貫米二石七
斗紬絹同上給二馬料長行錢一貫米一石八斗紬絹
同上飼一馬北邊臨潢等處永屯駐軍千戶錢八貫米
五石二斗絹八疋飼馬六匹步軍飼兩馬地五頃謀克
錢六貫米二石八斗絹六疋飼五馬地四頃蒲輦錢四
貫米一石七斗絹五疋飼四馬地三頃正軍錢二貫米
一石四斗五升絹四疋飼兩馬綿十五兩地二頃阿里
喜錢一貫五百文米七斗絹三疋綿十兩地一頃旗鼓
司人與阿里喜同交替軍錢二貫米四斗阿里喜錢一

金史卷四十一
五
差馬七十二匹四時皆給又定制河南山東河東歲給五月陝西六月鎮防軍補買馬錢河南路正軍五百文阿里喜隨色人三百文陝西山東路正軍三百文阿里喜隨色人二百文諸屯田被差及緣邊駐扎捉殺軍猛安月給錢六貫米一石八斗五馬芻粟謀克錢四貫米一石二斗三馬芻粟蒲輦錢二貫米六斗二馬芻粟正軍錢一貫五百文米四斗一馬芻粟阿里喜隨色人錢一貫米四斗一馬芻粟德順軍指揮使錢六貫米二石八斗絹六疋三馬芻粟軍使什將錢四貫米一石七斗絹五疋給兩馬料長行錢二貫米一石五斗絹四疋綿

十五兩給一馬料奚軍謀克錢一貫五百文米一石五
斗紬絹春秋各一疋給三馬料蒲輦錢一貫米二石七
斗紬絹同上給二馬料長行錢一貫米一石八斗紬絹
同上飼一馬北邊臨潢等處永屯駐軍千戶錢八貫米
五石二斗絹八疋飼馬六匹步軍飼兩馬地五頃謀克
錢六貫米二石八斗絹六疋飼五馬地四頃蒲輦錢四
貫米一石七斗絹五疋飼四馬地三頃正軍錢二貫米
一石四斗五升絹四疋飼兩馬綿十五兩地二頃阿里
喜錢一貫五百文米七斗絹三疋綿十兩地一頃旗鼓
司人與阿里喜同交替軍錢一貫米四斗阿里喜錢一

貫五百文米四斗上番漢軍千戶月給錢三貫糧四石
絹八疋飼四馬謀克錢二貫五百文糧一石絹六疋飼
二馬正軍錢二貫米九斗五升絹四疋上京路永屯駐
軍所除授千戶月給錢粟十五貫石絹十疋綿二十兩
飼三馬謀克錢六貫米二石八斗絹六疋飼二馬正軍
月支錢二貫五百文米一石二斗絹四疋綿十五兩飼
一馬阿里喜隨色人錢二貫米一石二斗絹四疋綿十
五兩諸北邊永駐軍月給補買馬錢四百文隨色人三
百文貞祐三年軍前委差及掌軍官規圖糧料冒占職
役皆無實員又見職及遙授者已有俸給又與無職事

者同支券糧故時議欲省員減所給之數俟征行則全
給之及興定二年彰化軍節度使張行信言一軍充役
舉家廩給蓋欲感悅士心使爲國盡力耳至於無軍之
家復無丁男而其妻女猶受給何謂耶五年京南行三
司官石抹幹魯言京南東西三路見屯軍戶老幼四十
萬口歲費糧百四十餘萬石皆坐食民租甚非善計語
在田制諸屯田軍人如差防送日給錢一百五十文看
管孝寧宮人月各給米五斗柴一車春秋衣麤布一疋
秋絹二疋綿一十五兩諸黃院子年滿者以元請錢糧
三分內給一貫石養老

金史卷四十四

金史卷四十五

元中書右丞相總裁脫脫等修

志第二十六

刑

昔者先王因人之知畏而作刑因人之知恥而作法畏也恥也五性之良知七情之大閑也是故刑以治已然法以禁未然畏以處小人恥以遇君子君子知恥小人知畏天下平矣是故先王養其威而用之畏可以教愛慎其法而行之恥可以立廉愛以興仁廉以興義仁義與刑法不幾於措乎金初法制簡易無輕重貴賤之別

刑贖並行此可施諸新國非經世久遠之規也天會以來漸從吏議皇統頒制兼用古律厥後正隆又有續降制書大定有權宜條理有重修制條明昌之世律義勅條並修品式寢備旣而泰和律義成書宜無遺憾然國脉紓蹙風俗醇醕世道升降君子觀一代之刑法每有以先知焉金法以杖折徒累及二百州縣立威甚者置刀於杖虐於肉刑季年君臣好用筐篋故習由是以深文傅致爲能吏以慘酷辦事爲長才百司姦贓真犯此可決也而微過亦然風紀之臣失糾皆決考滿校其受決多寡以爲殿最原其立法初意欲以同疏戚一小大

使之咸就繩約於律令之中莫不齊手竝足以聽公上之所爲蓋秦人強主威之意也是以待宗室少恩待大夫士少禮終金之代忍恥以就功名雖一時名士有所不免至於避辱遠引罕聞其人殊不知君子無恥而犯義則小人無畏而犯刑矣是故論者於教愛立廉之道往往致太息之意焉雖然世宗臨御法司奏讞或去律援經或揆義制法近古人君聽斷言幾於道鮮有及之者章宗宣宗嘗親民事當寧裁決寬猛出入雖時或過中迹其矜恕之多猶有祖風焉簡牘所存可爲龜鑑者本紀刑志詳畧互見云

金國舊俗輕罪笞以柳蔓殺人及盜刦者擊其腦殺之沒其家貲以十之四入官其六賞主併以家人爲奴婢其親屬欲以馬牛雜物贖者從之或重罪亦聽自贖然恐無辨於齊民則劓刖以爲別其獄則掘地深廣數丈爲之太宗雖承太祖無變舊風之訓亦稍用遼宋法天會七年詔凡竊盜但得物徒三年十貫以上徒五年刺字充下軍三十貫以上徒終身仍以贓滿盡命刺字於面五十貫以上死徵償如舊制熙宗天眷元年十月禁親王以下佩刀入宮衛禁之法實自此始三年復取河南地乃詔其民約所用刑法皆從律文罷獄卒酷毒刑

具以從寬恕至皇統間詔諸臣以本朝舊制兼採隋唐之制參遼宋之法類以成書名曰皇統制頒行中外時制杖罪至百則臀背分決及海陵庶人以脊近心腹遂禁之雖主決奴婢亦論以違制又多變易舊制至正隆間者爲續降制書與皇統制竝行焉然二君任情用法自有異於是者矣及世宗卽位以正隆之亂盜賊公行兵甲未息一時制旨多從時宜遂集爲軍前權宜條理大定四年尚書省奏大興民男子李十婦人楊仙哥竝以亂言當斬上曰愚民不識典法有司亦未嘗丁寧誥戒豈可遽加極刑以減死論五年命有司復加刪定條

理與前制書兼用七年左藏庫夜有盜殺都監郭良臣
盜金珠求盜不得命點檢司治之執其可疑者八人鞫
之掠三人死五人誣伏上疑之命同知大興府事移刺
道雜治旣而親軍百夫長阿思鉢鬻金於市事覺伏誅
上聞之曰筆楚之下何求不得柰何鞠獄者不以情求
之乎賜死者錢人二百貫不死者五十貫於是禁護衛
百夫長五十夫長非直日不得帶刀入宮是歲斷死囚
二十人八年制品官犯賭博法贓不滿五十貫者其法
杖聽贖再犯者杖之且曰杖者所以罰小人也旣爲職
官當先廉恥旣無廉恥故以小人之罰罰之九年因御

史臺奏獄事上曰近聞法官或各執所見或觀望宰執之意自今制無正條者皆以律文爲準復命杖至百者臂背分受如舊法已而上謂宰臣曰朕念罪人杖不分受恐至深重乃令復舊今聞民間有不欲者其令罷之十年尚書省奏河中府張錦自言復父讐法當死上曰彼復父讐又自言之烈士也以減死論十一年詔諭有司曰應司獄解舍須近獄安置囚禁之事常親提控其獄卒必選年深而信實者輪直十二年尚書省言內丘令蒲察臺補自科部內錢立德政碑復有其餘錢二百餘貫罪當除名今遇赦當叙仍免徵賦上以貪僞勿敘

且曰乞取之贓若以赦原予者何辜自今可竝追還其
主惟應入官者免徵尚書省奏盜有發塚者上曰功臣
墳墓亦有被發者蓋無告捕之賞故人無所畏自今告
得實者量與給賞故咸平尹石抹阿沒刺以贓死於獄
上謂其不尸諸市已爲厚幸貧窮而爲盜賊蓋不得已
三品職官以贓至死愚亦甚矣其諸子可皆除名先是
詔自今除名人子孫有在仕者竝取奏裁十三年詔立
春後立秋前及大祭祀月朔望上下弦二十四氣雨未
晴夜未明休暇并禁屠宰日皆不聽決死刑惟強盜則
不待秋後十五年詔有司曰朕惟人命至重而在制竊

盜贓至五十貫者處死自今可令至八十貫者處死十七年陳言者乞設提刑司以糾諸路刑獄之失尚書省議以謂久恐滋弊上乃命距京師數千里外懷寃上訴者集其事以待選官就問時濟南尹梁肅言犯徒者當免杖朝廷以爲今法已輕於古恐滋姦惡不從嘗詔宰臣朝廷每歲再遣審錄官本以爲民伸冤滯也而所遣多不盡心但文具而已審錄之官非止理問重刑凡訴訟案牘皆當閱實是非囚徒不應囚繫則當釋放官吏之罪卽以狀聞失糾察者嚴加懲斷不以贖論又以監察御史體察東北路官吏輒受訟牒爲不稱職笞之五

十又謂宰臣曰比聞大理寺斷獄雖無疑者亦經旬月
何耶叅知政事移刺道對曰在法決死囚不過七日徒
刑五日杖罪三日上曰法有程限而輒違之弛慢也罷
朝御批送尚書省曰凡法寺斷重輕罪各有限法官
但犯皆的決豈敢有違但以卿等所見不一至於再三
批送其議定奏者書奏牘亦不下旬日以致事多滯留
自今當勿復爾又曰故廣寧尹高禎爲政尚猛雖小過
有杖而殺之者卽罪至於死而情或可恕猶當念之況
其小過者乎人之性命安可輕哉上以正隆續降制書
多任己意傷於苛察而與皇統之制竝用是非淆亂莫

知適從姦吏因得上下其手遂置局命大理卿移刺慥
總中外明法者共校正乃以皇統正隆之制及大定軍
前權宜條理後續行條理倫其輕重刪繁正失制有闕
者以律文足之制律俱闕及疑而不能決者則取旨畫
定軍前權行條理內有可以常行者亦爲定法餘未應
者亦別爲一部存之叅以近所定徒杖減半之法凡校
定千一百九十九條分爲十二卷以大定重修制條爲名
詔頒行焉二十年上見有蹊踐禾稼者謂宰相曰今後
有踐民田者杖六十盜人穀者杖八十竝償其直二十
一年尚書省奏鞏州民馬俊妻安姐與管卓姦俊以斧

擊殺之罪當死上曰可減死一等以戒敗風俗者二十二年上謂宰臣曰凡尚書省送大理寺文字一斷便可聞奏如烏古論公說事近取觀之初送法寺如法裁斷再送司直披詳又送闔寺參詳反覆三次妄生情見不得結絕朕以國政不宜滯留昨雖炙艾六百炷未嘗一日不坐朝欲使卿等知勤政也自今可止一次送寺闔寺披詳苟有情見卽具以聞毋使滯留也二十三年尚書省奏益都民范德年七十六爲劉祐毆殺祐法當死以祐父母年俱七十餘家無侍丁上請上曰范德與祐父母年相若自當如父母相待至毆殺之難議未減其

論如法尚書省奏招討司官及禿里乞取本部財物制
上曰遠人止可矜恤若進貢不闢更以兵邀之強取財
物與盜何異且或因而生事何可不懲又曰朕所行制
條皆臣下所奏行者天下事多人力有限豈能一一盡
之必因一事奏聞方知有所窒礙隨卽更定今有聖旨
條理復有制條是使姦吏得以輕重也大興府民趙無
事帶酒亂言父干捕告法當死上曰爲父不恤其子而
告捕之其正如此人所甚難可特減死一等武器署丞
奕直長骨祓坐受草畔卒財奕杖八十骨祓笞二百監
察御史梁襄等坐失糾察罰俸一月上曰監察人君之

耳目事由朕發何以監察爲上以法寺斷獄以漢字譯女直字會法又復各出情見妄生穿鑿徒致稽緩遂詔罷情見二十五年二月上以婦人在囚輸作不便而杖不分決與殺無異遂命免死輸作者決杖二百而免輸作以臀背分決時后族有犯罪者尚書省引八議奏上曰法者公天下持平之器若親者犯而從減是使之恃此而橫恣也昔漢文誅薄昭有足取者前二十年時后族濟州節度使烏林達鈔兀嘗犯大辟朕未嘗宥今乃宥之是開後世輕重出入之門也宰臣曰古所以議親尊天子別庶人也上曰外家自異於宗室漢外戚權太

重至移國祚朕所以不令諸王公主有權也夫有功於國議勳可也至若議賢旣曰賢矣肯犯法乎脫或緣坐則固當減請也二十六年遂奏定太子妃大功以上親及與皇家無服者及賢而犯私罪者皆不入議上謂宰臣曰法有倫而不倫者其改定之監察御史陶鈞以攜妓遊北苑歌飲池島間道近殿廷提控官石玠聞而發之鈞令其友閻恕屬玠得緩旣而事覺法司奏當徒二年半詔以鈞耳目之官攜妓入禁苑無上下之分杖六十玠恕皆坐之二十八年上以制條拘於舊律間有難解之詞命刪修明白使人皆曉之舊禁民不得收制書

恐滋告許之弊章宗大定二十九年言事者乞許民藏之平章張汝霖曰昔子產鑄刑書叔向議之者蓋不欲預使民測其輕重也今著不刊之典使民曉然知之猶江河之易避而難犯足以輔治不禁爲便以衆議多不欲詔姑令仍舊禁之明昌元年上問宰臣曰今何不專用律文平章政事張汝霖曰前代律與令各有分其有犯令以律決之今國家制律混淆固當分也遂置詳定所命審定律令承安二年制軍前受財法一貫以下徒二年以上徒三年十貫處死符寶典書北京奴盜符寶局金牌伏誅仍除屬籍按虎阿虎帶失覺察各杖七十

泰和二年御史臺奏監察御史史肅言大定條理自二十年十一月四日以前奴娶良人女爲妻者竝準已娶爲定若夫亡拘放從其主離夫摘賣者令本主收贖依舊與夫同聚放良從良者卽聽贖換如未贖換間與夫所生男女竝聽爲良而泰和新格復以夫亡服除準良人例離夫摘賣及放夫爲良者竝聽爲良若未出離再配與奴或雜姦所生男女竝許爲良如此不同皆編格官妄爲增減以致隨處訴訟紛擾是涉違枉勅付所司正之初詔凡條格入制文內者分爲別卷復詔制與律文輕重不同及律所無者各校定以聞如禁屠宰之類

當著于令也慎之勿忽律令一定不可更矣三年七月
右司郎中孫鐸先以詳定所校名例篇進既而諸篇皆
成復命中都路轉運使王寂大理卿董師中等重校之
四年七月上以諸路枷杖多不如法平章政事守貞曰
枷杖尺寸有制提刑兩月一巡察必不敢違法也五年
正月復令鈎校制律卽付詳定所時詳定官言若依重
修制文爲式則條目增減罪名輕重當異於律旣定復
與舊同頒則使人惑而易爲姦矣臣等謂用今制條參
酌時宜準律文修定歷採前代刑書宜於今者以補遺
闕取刑統疏文以釋之著爲常法名曰明昌律義別編

權貨邊部權宜等事集爲勅條宰臣謂先所定令文尚有未完俟皆通定然後頒行若律科舉人則止習舊律遂以知大興府事尼龐古鑑御史中丞董師中翰林待制奧屯忠孝牙哥_{小字}提點司天臺張嗣翰林修撰完顏撒刺刑部員外郎李庭義大理丞麻安止爲校定官大理卿閻公貞戶部侍郎李敬義工部郎中賈鉉爲覆定官重修新律焉時奏獄而法官有獨出情見者上曰或言法官不當出情見故論者紛紛不已朕謂情見非出於法外但折衷以從法爾平章守貞曰是制自大定二十三年罷之然律有起請諸條是古亦許情見矣上曰科

條有限而人情無窮情見亦豈可無也明昌五年尚書省奏在制名例內徒年之律無決杖之文便不用杖緣先謂流刑非今所宜且代流役四年以上俱決杖而徒三年以下難復不用婦人比之男子雖差輕亦當例減遂以徒二年以下者杖六十二年以上杖七十婦人犯者並決五十著于勅條承安三年勅尚書省自今特旨事如律令程式者始可送部其餘刑行之事但召部官赴省議之四年四月尚書省請再覆定令文上因勅宰臣曰凡事理明白者轉奏可也文牘多者恐難徧覽其三推情疑以聞五月上以法不適平常行杖樣多不能

用遂定分寸鑄銅爲杖式頒之天下且曰若以笞杖太輕恐情理有難恕者訊杖可再議之五年五月刑部員外郎馬復言外官尚苛刻者不遵銅杖式輕用大杖多致人死詔令按察司糾劾黜之先嘗令諸死囚及除名罪所委官相去二百里外并犯徒以下逮及二十人以上者並令其官就讞之刑部員外郎完顏綱言自是制行如上京最近之地往還不下三二千里如北京留守司亦動經數月愈致稽留未便詔復從舊令委官追取鞫之十二月翰林修撰楊庭秀言州縣官往往以權勢自居喜怒自任聽訟之際鮮克加審但使譯人往來傳

詞罪之輕重成於其口貨賂公行冤者至有三二十年
不能正者上遂命定立條約違者按察司糾之且謂宰
臣曰長貳官委幕職及司吏推問獄囚命申御史臺聞
奏之制當復舉行也又命編前後條制書之于冊以備
將來考驗泰和元年正月尚書省奏以見行銅杖式輕
細姦宄不畏遂命右司量所犯用大杖且禁不得過五
分十二月所修律成凡十有二篇一曰名例二曰衛禁
三曰職制四曰戶婚五曰廩庫六曰擅興七曰賊盜八
曰鬪訟九曰詐僞十曰雜律十一曰捕亡十二曰斷獄
實唐律也但加贖銅皆倍之增徒至四年五年爲七削

不宜於時者四十七條增時用之制百四十九條因而
畧有所損益者二百八十有二條餘百二十六條皆從
其舊又加以分其一爲二分其一爲四者六條凡五百
六十三條爲三十卷附注以明其事疏義以釋其疑名
曰泰和律義自官品令職員令之下曰祠令四十八條
戶令六十八條學令十一條選舉令八十三條封爵令
九條封贈令十條宮衛令十條軍防令二十五條儀制
令二十三條衣服令十條公式令五十八條祿令十七
條倉庫令七條廩牧令十二條田令十七條賦役令二
十三條關市令十三條捕亡令二十條賞令二十五條

醫疾令五條假寧令十四條獄官令百有六條雜令四十九條釋道令十條營繕令十三條河防令十一條服制令十一條附以年月之制曰律令二十卷又定制勅九十五條榷貨八十五條蕃部三十九條曰新定勅條三卷六部格式三十卷司空襄以進詔以明年五月頒行之貞祐三年上謂宰臣自今監察官犯罪其事關軍國利害者並笞決之貞祐四年詔凡監察失糾劾者從本法論外使入國私通本國事情宿衛近侍官承應人出入親王公主宰執家災傷乏食有司檢覈不實致傷人命轉運軍儲而有私載考試舉人而防閑不嚴其罰

竝決在京犯至兩次者臺官減監察一等治罪論贖餘
止坐專差任滿日議定若任內曾以漏察被決依格雖
爲稱職止從平常平常者從降罰興定元年八月上謂
宰臣曰律有八議今言者或謂應議之人卽當減等何
如宰臣對曰凡議者先條所坐及應議之狀以請必議
定然後奏裁也上然之曰若不論輕重而輒減之則貴
戚皆將恃此以虐民民何以堪

金史卷四十五

金史卷四十五

五

七

金史卷四十六

元中書右丞相總裁脫脫等修

志第二十七

食貨一

戶口

通檢推排

國之有食貨猶人之有飲食也人非飲食不生國非食貨不立然燧人庖犧能爲飲食之道以教人而不能使人無飲食之疾三王能爲食貨之政以遺後世而不能使後世無食貨之弊唯善養生者如不欲食啖而飲食自不闕焉故能適飢飽之宜可以疾少而長壽善裕國者初不事貨殖而食貨自不乏焉故能制豐約之節可

以弊少而長治金於食貨其立法也周其取民也審太祖肇造減遼租稅規模遠矣熙宗海陵之世風氣日開兼務遠畧君臣講求財用之制切切然以是爲先務雖以世宗之賢儲積之志曷嘗一日而忘之章宗彌文蠟興邊費亦廣食貨之議不容不急宣宗南遷國土日蹙汙池數罟往往而然攷其立國以來所謂食貨之法犖犖大者曰租稅銅錢交鈔三者而已三者之法數變而數窮官田曰租私田曰稅租稅之外算其田園屋舍車馬牛羊樹藝之數及其藏鏹多寡徵錢曰物力物力之徵上自公卿大夫下逮民庶無苟免者近臣出使外國

歸必增物力錢以其受饋遺也猛安謀克戶又有所謂牛頭稅者宰臣有納此稅庭陞間諮及其增減則州縣徵求於小民蓋可知矣故物力之外又有鋪馬軍須輸庸司吏河夫桑皮故紙等錢名目瑣細不可殫述其爲戶有數等有課役戶不課役戶本戶雜戶正戶監戶官戶奴婢戶二稅戶有司始以三年一籍後變爲通檢又爲推排凡戶隸州縣者與隸猛安謀克其輸納高下又各不同法之初行唯恐不密言事者謂其厲民卽命罷之罷之未久會計者告用乏又卽舉行其罷也志以便民而民未見德其行也志以足用而用不加饒一時君

臣節用之言不絕告誠嘗自計其國用數亦浩瀚若足
支歷年者郡縣稍遇歲祲又遽不足竟莫詰其故焉至
於銅錢交鈔之弊蓋有甚者初用遼宋舊錢雖劉豫所
鑄豫廢亦兼用之正隆而降始議鼓鑄民間禁銅甚至
銅不給用漸興窯冶凡產銅地脈遣吏境內訪察無遺
且及外界而民用銅器不可闕者皆造於官而鬻之旣
而官不勝煩民不勝病乃聽民冶銅造器而官爲立價
以售此銅法之變也若錢法之變則鼓鑄未廣歛散無
方已見壅滯初恐官庫多積錢不及民立法廣布繼恐
民多匿錢乃設存留之限開告訐之路犯者繩以重罰

卒莫能禁州縣錢艱民間自鑄私錢苦惡特甚乃以官
錢五百易其一千其策愈下及改鑄大錢所準加重百
計流通卒莫獲效濟以鐵錢鐵不可用權以交鈔錢重
鈔輕相去懸絕物價騰踊鈔至不行權以銀貨銀弊又
滋挾亦無策遂罷銅錢專用交鈔銀貨然而二者之弊
乃甚於錢在官利於用大鈔而大鈔出多民益見輕在
私利於得小鈔而小鈔入多國亦無補於是禁官不得
用大鈔已而恐民用銀而不用鈔則又責民以鈔納官
以示必用先造二十貫至百貫例後造二百貫至千貫
例先後輕重不倫民益眩惑及不得已則限以年數限

以地方公私受納限以分數由是民疑日深其間易交
鈔爲寶券寶券未久更作通寶準銀并用通寶未久復作
寶泉寶泉未久織綾印鈔名曰珍貨珍貨未久復作
寶會汎無定制而金祚訖矣歷觀自古財聚民散以至
亡國若鹿臺鉅橋之類不足論也其國亡財匱比比有
之而國用之屈未有若金季之甚者金之爲政常有卹
民之志而不能已苛征之令徒有聚斂之名而不能致
富國之實及其亡也括粟闡糴一切掊克之政靡不爲
之加賦數倍豫借數年或欲得鈔則豫賣下年差科高
琪爲相議至榷油進納濫官輒售空名宣勅或欲與以

五品正班僧道入粟始自度牒終至德號綱副威儀寺
觀主席亦量其貲而鬻之甚而丁憂鬻以求仕監戶鬻
以從良進士出身鬻至及第又甚而叛臣劇盜之效順
無金帛以備賞激動以王爵固結其心重爵不旣則以
國姓賜之名實混淆倫法數壞皆不暇顧國欲不亂其
可得乎迨夫宋絕歲幣而不許和貪其淮南之蓄謀以
力取至使樞府武騎盡於南伐訛可時全之出初志得
種後乃尺寸無補三軍墮亡我師壓境兵財俱困無以
禦之故志金之食貨者不能不爲之掩卷而興慨也傳
曰作法於涼其弊猶貪作法於貪弊將若何金起東海

其俗純實可與返古初入中夏兵威所加民多流亡土
多曠閒遺黎惄惄何求不獲使於斯時縱不能復井地
溝洫之制若用唐之永業口分以制民產倣其租庸調
之法以足國計何至百年之內所爲經營紛紛然與其
國相終始耶其弊在於急一時之利踵久壞之法及其
中葉鄙遼儉朴襲宋繁縟之文憲宋寬柔加遼操切之
政是棄二國之所長而併用其所短也繁縟勝必至於
傷財操切勝必至於害民訖金之世國用易匱民心易
離豈不由是歟作法不慎厥初變法以掠其弊祗益甚
焉耳其他鹽筴酒麴常平和糴茶稅征商榷場等法大

槩多宋舊人之所建明息息耗無定變易靡恒視錢鈔何異田制水利區田之目或驟行隨輒或屢試無效或熟議未行咸著于篇以備一代之制云

戶口金制男女二歲以下爲黃十五以下爲小十六爲中十七爲丁六十爲老無夫爲寡妻妾諸篤廢疾不爲丁戶主推其長充內有物力者爲課役戶無者爲不課役戶令民以五家爲保泰和六年上以舊定保伍法有司滅裂不行其令結保有匿姦細盜賊者連坐宰臣謂舊以五家爲保恐人易爲計構而難覺察遂令從唐制五家爲鄰五鄰爲保以相檢察京府州縣郭下則置坊

正村社則隨戶衆寡爲鄉置里正以按比戶口催督賦役勸課農桑村社三百戶以上則設主首四人二百以上三人五十戶以上二人以下一人以佐里正禁察非違置壯丁以佐主首巡警盜賊猛安謀克部村寨五十戶以上設寨使一人掌同主首寺觀則設綱首凡坊正里正以其戶十分內取三分富民均出顧錢募強幹有抵保者充人不得過百貫役不得過一年大定二十九年章宗嘗欲罷坊里正復以主首遠入城應代妨農不便乃以有物力謹愿者二年一更代凡戶口計帳三年一籍自正月初州縣以里正主首猛安謀克則以寨使詣編戶家責手實具男女老幼年與姓名生者增之

死者除之正月二十日以實數報縣二月二十日申州
以十日內達上司無遠近皆以四月二十日到部呈省
凡漢人渤海人不得充猛安謀克戶猛安謀克之奴婢
免爲良者止隸本部爲正戶凡沒入官良人隸宮籍監
爲監戶沒入官奴婢隸太府監爲官戶當收國二年時
法制未定兵革未息貧民多依權右爲苟安多隱蔽爲
奴婢者太祖下詔曰比以歲凶民飢多附豪族因陷爲
奴隸及有犯法徵償莫辦折身爲奴或私約立限以人
對贖過期則以爲奴者竝聽以兩人贖一爲良元約以
一人贖者從便天輔五年以境土旣拓而舊部多瘠鹵

將移其民于泰州乃遣皇弟昱及族子宗雄按視其地
昱等苴其土以進言可種植遂摘諸猛安謀克中民戶
萬餘使宗人婆盧火統之屯種於泰州婆盧火舊居阿
注游水又作虎
按至是遷焉其居寧江州者遣拾得查端
阿里徒歡奚撻罕等四謀克挈家屬耕具徙于泰州仍
賜婆盧火耕牛五十天輔六年既定山西諸州以上京
爲內地則移其民實之又命耶律佛頂以兵護送諸降
人于渾河路以皇弟昂監之命從便以居七年以山西
諸部族近西北二邊且遼主未獲恐陰相結誘復命皇
弟昂與李堇稍喝等以兵四千護送處之嶺東惟西京

民安堵如故且命昂鎮守上京路旣而上聞昂已過上
京而降人復苦其侵擾多叛亡者遂命李堇出里底往
戒諭之比至而諸部已叛去又以猛安詳穩留住所領
歸附之民還東京命有司常撫慰且貸一歲之糧其親
屬被虜者皆令聚居及七年取燕京路二月盡徙六州
氏族富強工技之民於內地太宗天會元年以舊徙潤
隰等四州之民於瀋州之境以新遷之戶艱苦不能自
存詔曰比聞民乏食至鬻子者聽以丁力等者贖之又
詔李堇阿實賚曰先皇帝以同姓之人皆有自鬻及典
質其身者命官爲贖今聞尚有未復者其悉閱贖之又

命以官粟贖上京路新遷置寧江州戶口貧而賣身者六百餘人二年民有自鬻爲奴者詔以丁力等者易之三年禁內外官及宗室毋得私役百姓權勢家不得買貧民爲奴其脅買者一人償十五人詐買者一人償二人罪皆杖百七年詔兵興以來良人被畧爲驅者聽其父母妻子贖之熙宗皇統四年詔陝西蒲解汝蔡等州歲饑百姓流落典顧爲驅者官以絹贖爲良丁男三疋婦人幼小二疋世宗大定二年詔免二稅戶爲民初遼人佞佛尤甚多以良民賜諸寺分其稅一半輸官一半輸寺故謂之二稅戶遼亡僧多匿其實抑爲賤有援左

證以告者有司各執以聞上素知其事故特免之十七年五月省奏咸平府路一千六百餘戶自陳皆長白山星顯禪春河女直人遼時簽爲獵戶移居於此號移典部遂附契丹籍本朝義兵之興首詣軍降仍居本部今乞釐正詔從之二十年以上京路女直人戶規避物力自賣其奴婢致耕田者少遂以貧乏詔定制禁之又謂宰臣曰猛安謀克人戶兄弟親屬若各隨所分土與漢人錯居每四五十戶結爲保聚農作時令相助濟此亦勸相之道也二十一年六月徙銀山側民於臨潢又命避役之戶舉家逃於他所者元貫及所寓司縣官同罪

爲定制二十三年定制女直奴婢如有得力本主許令
婚娉者須取問房親及村老給據方許娉於良人是年
七月奏猛安謀克戶口墾地牛具之數猛安二百二謀
克千八百七十八戶六十一萬五千六百二十四口六
百一十五萬八千六百三十六內正口四百八十一萬
一千六百六十九奴婢
一百三十四萬
一千九百六十七墾田一百六十九萬三百八十九頃有
奇牛具二十八萬四千七百七十一在都宗室將軍司
戶一百七十四萬八千七百九十一內正口九百八十一
奴婢口二萬七
千八百八墾田三千六百八十三頃七十五畝牛具三百四
迭刺唐古二部五糲戶五千五百八十五口十二萬七

千五百四十四

內正口十萬九千四百六十一墾田萬六
三奴婢口一萬八千八十一

千二十四頃一十七畝牛具五千六十六二十五年命

宰臣禁有祿人一子及農民避課役爲僧道者大定初

天下戶纔三百餘萬至二十七年天下戶六百七十八

萬九千四百四十九口四千四百七十萬五千八十六

章宗大定二十九年十一月上封事者言乞放二稅戶

爲良省臣欲取公牒可憑者爲准叅知政事移刺履謂

憑驗真僞難明凡契丹奴婢今後所生者悉爲良見有

者則不得典賣如此則三十年後奴皆爲良而民且不

病焉上以履言未當令再議省奏謂不拘括則訟終不

絕遂遣大興府治中烏古孫仲和侍御史范楫分括北路及中都路二稅戶凡無憑驗其主自言之者及因通檢而知之者其稅半輸官半輸主而有憑驗者悉放爲良明昌元年正月上封事者言自古以農桑爲本今商賈之外又有佛老與他游食浮費百倍農歲不登流殍相望此末作傷農者多故也上乃下令禁自披剃爲僧道者是歲奏天下戶六百九十三萬九千口四千五百四十四萬七千九百而粟止五千二百二十六萬一千餘石除官兵二年之費餘驗口計之口月食五斗可爲四十四日之食上曰蓄積不多是力農者少故也其集

百官議所以使民務本廣儲之道以聞六月奏北京等路所免二稅戶凡一千七百餘戶萬三千九百餘口此後爲良爲驅皆從已斷爲定明昌六年二月上謂宰臣曰凡言女直進士不須稱女直字卿等誤作迴避女直契丹語非也今如分別戶民則女直言本戶漢戶及契丹餘謂之雜戶明昌六年十二月奏天下女直契丹漢戶七百二十二萬三千四百口四千八百四十九萬四百物力錢二百六十萬四千七百四十二貫泰和七年六月勅中物力戶有役則多逃避有司令以次戶代之事畢則復業以致大損不逃之戶令省臣詳議宰臣奏

舊制太輕遂命課役全戶逃者徒二年賞告者錢五萬
先逃者以百日內自首免罪如實銷乏者內從御史臺
外從按察司體究免之十二月奏天下戶七百六十八
萬四千四百三十八口四千五百八十一萬六千七十
九戶增於大定二十七年一百六十二萬三千七百一十五口增八百八十二萬七千六十五此金

版籍之極盛也及衛紹王之時軍旅不息宣宗立而南
遷死徙之餘所在爲虛戾戶口日耗軍費日急賦歛繁
重皆仰給於河南民不堪命率棄廬田相繼亡去乃屢
降詔招復業者免其歲之租然以國用乏竭逃者之租
皆令居者代出以故多不敢還興定元年十二月宣宗

欲懸賞募人捕亡已而復慮騷動遂命依已降詔書已
免債逋更招一月違而不來者然後捕獲治罪而以所
遺地賜人四年省臣奏河南以歲饑而賦役不息所亡
戶令有司招之至明年三月不復業者論如律時河壩
爲疆烽禪屢警故集慶軍節度使溫迪罕達言亳州戶
舊六萬自南遷以來不勝調發相繼逃去所存者曾無
十一碭山下邑野無居民矣

通檢推排通檢卽周禮大司徒三年一大比各登其鄉
之衆寡六畜車輦辨物行徵之制也金自國初占籍之
後至大定四年承正隆師旅之餘民之貧富變更賦役

不均世宗下詔曰粵自國初有司常行大比于今四十年矣正隆時兵役並興調發無度富者今貧不能自存版籍所無者今爲富室而猶幸免是用遣信臣泰寧軍節度使張弘信等十三人分路通檢天下物力而差定之以革前弊俾元元無不均之歎以稱朕意凡規措條理命尚書省畫一以行又命凡監戶事產除官所撥賜之外餘凡置到百姓有稅田宅皆在通檢之數時諸使往往以苛酷多得物力爲功弘信檢山東州縣尤爲酷暴棣州防禦使完顏永元面責之曰朝廷以正隆後差調不均故命使者均之今乃殘暴妄加民產業數倍一

有來申訴者則血肉淋離甚者卽殞杖下此何理也弘
信不能對故惟棟州稍平五年有司奏諸路通檢不均
詔再以戶口多寡富貴輕重適中定之旣而又定通檢
地土等第稅法十五年九月上以天下物力自通檢以
來十餘年貧富變易賦調輕重不均遣濟南尹梁肅等
二十六人分路推排二十年四月上謂宰臣曰猛安謀
克戶富貧差發不均皆自謀克內科之暗者惟胥吏之
言是從輕重不一自窩斡叛後貧富反復今當籍其夾
戶推其家貲儻有軍役庶可均出詔集百官議右丞相
克寧平章政事安禮樞密副使宗尹言女直人除猛安

謀克僕從差使餘無差役今不推奴婢孳畜地土數目
止驗產業科差爲便左丞相守道等言止驗財產多寡
分爲四等置籍以科差庶得均也左丞通右丞道都點
檢襄言括其奴婢之數則貧富自見緩急有事科差與
一例科差者不同請俟農隙拘括地土牛具之數各以
所見上聞上曰一謀克戶之貧富謀克豈不知一猛安
所領八謀克一例科差設如一謀克內有奴婢二三百
口者有奴婢一二二人者科差與同豈得平均正隆興兵
時朕之奴婢萬數孳畜數千而不差一人一馬豈可謂
平朕於庶事未嘗專行與卿謀之往年散置契丹戶安

禮極言恐擾動朕決行之果得安業安禮雖盡忠未審
長策其從左丞通等所見拘括推排之十二月上謂宰
臣曰猛安謀克多新強舊弱差役不均其令推排當自
中都路始至二十二年八月始詔令集耆老推貧富驗
土地牛具奴婢之數分爲上中下三等以同知大興府
事完顏烏里也先推中都路續遣戶部主事按帶等十
四人與外官同分路推排九月詔毋令富者匿隱畜產
貧戶或有不敢養馬者昔海陵時拘括馬畜絕無等級
富者倖免貧者盡拘入官大爲不均今竝覈實貧富造
籍有急卽按籍取之庶幾無不均之弊張汝弼梁肅奏

天下民戶通檢既定設有產物移易自應隨業輸納至於浮財須有增耗貧者自貧富者自富似不必屢推排也上曰宰執家多有新富者故皆不願也肅對曰如臣者能推排中都物力臣以嘗爲南使先自添物力錢至六十餘貫視其他奉使無如臣多者但小民無知法出姦生數動搖則易駭如唐宋及遼時或三二十年不測通比則有之頽歲推排似爲難爾二十六年復以李晏等分路推排二十七年奏晏等所定物力之數上曰朕以元推天下物力錢三百五萬餘貫除三百貫外令減五萬餘貫今減不及數復續收二萬餘貫卽是實二萬

貫爾而曰續收何也對曰此謂舊脫漏而今首出者及民地舊無力耕種而今耕種者也上曰通檢舊數止於視其營運息耗與房地多寡而加減之彼人賣地此人買之皆舊數也至如營運此強則彼弱强者增之弱者減之而已且物力之數蓋是定差役之法其大數不在多寡也朕恐實有營運富家所當出者應分與貧者爾章宗大定二十九年六月命爲國信使之副者免增物力又命農民如有積粟毋充物力錢糧之郡所納錢貨則許折粟帛九月以曹州河溢遣馬百祿等推排遭墾溺州縣之貧乏者明昌元年四月刑部郎中路伯達等

言民地已納稅又通定物力比之浮財所出差役是爲重併也遂詳酌民地定物力減十之二尚書戶部言中都等路被水詔委官推排比舊減錢五十六百餘貫明昌三年八月勅尚書省百姓當豐稔之時不務積貯一遇凶儉輒有阻飢何法可使民重穀而多積也宰臣對曰二十九年己詔農民能積粟免充物力明昌初命民之物力與地土通推者亦減十分之二此固其術也承安元年尚書省奏是年九月當推排以有故不克詔以冬已深比事畢恐妨農作乃權止之二年冬十月勅令議通檢宰臣奏曰大定二十七年通檢後距今已十年

舊戶貧弱者衆儻遲更定恐致流亡遂定制已典賣物業止隨物推收析戶異居者許令別籍戶絕及困弱者減免新強者詳審增之止當從實不必敷足元數邊城被寇之地皆不必推排於是令吏部尚書賈執剛吏部侍郎高汝礪先推排在都兩警巡院示爲諸路法每路差官一員命提刑司官一員副之三年九月奏十三路籍定推排物力錢二百五十八萬六千七百二貫四百九十文舊額三百二萬二千七百十八貫九百二十二文以貧乏除免六十三萬八千一百一十一貫除上京北京西京路無新強增者餘路計收二十萬二千九十九

五貫泰和二年閏十二月上以推排時旣問人戶浮財
物力而又勘當比次期迫事繁難得其實勅尚書省定
人戶物力隨時推收法令自今典賣事產者隨業推收
別置標簿臨時止拘浮財物力以增減之泰和四年十
二月上以職官仕於遠方其家物力有應除而不除者
遂定典賣實業逐時推收若無浮財營運應除免者令
本家陳告集坊村人戶推唱驗實免之造籍後如無人
告一月內以本官文牒推唱定標附于籍五年以西京
北京邊地常罹兵荒遣使推排之舊大定二十六年所
定三十五萬三千餘貫遂減爲二十八萬七千餘貫五

年六月簽南京按察司事李革言近制令人戶推收物力置簿標題至通推時止增新強銷舊弱庶得其實今有司奉行滅裂恐臨時冗併卒難詳審可定期限立罪以督之遂令自今年十一月一日令人戶告詣推收標附至次年二月一日畢違期不言者坐罪且令諸處稅務具稅訖房地每半月具數申報所屬違者坐以怠慢輕事之罪仍勑物力旣隨業通推時止令定浮財八年九月以吏部尚書賈守謙知濟南府事蒲察張家奴莒州刺史完顏百嘉南京路轉運使宋元吉等十三員分路同本路按察司官一員推排諸路上召至香閣親諭

之曰朕選卿等隨路推排除推收外其新強消乏戶雖
集衆推唱然消乏者勿銷不盡如一戶物力元三百貫
今蠲免二百五十貫猶有未當者新強勿添盡量存其
力如一戶可添三百貫而止添二百貫之類卿等各宜
盡心一推之後十年利害所關苟不副所任罪當不輕
也

金史卷四十六

金史卷四十七

元中書右丞相總裁脫脫等修

志第二十八

食貨二

田制牛具稅

租賦

田制量田以營造尺五尺爲步闊一步長二百四十步爲畝百畝爲頃民田業各從其便賣質於人無禁但令隨地輸租而已凡桑棗民戶以多植爲勤少者必植其地十之三猛安謀克戶少者必課種其地十之一除枯補新使之不闢凡官地猛安謀克及貧民請射者寬鄉一丁百畝狹鄉十畝中男半之請射荒地者以最下第

五等減半定租八年始徵之作已業者以第七等減半爲稅七年始徵之自首冒比鄰地者輸官租三分之二佃黃河退灘者次年納租太宗天會九年五月始分遣諸路勸農之使者熙宗天眷十四年罷來流混同間護遷地以予民耕牧海陵正隆元年二月遣刑部尚書紇石烈婁室等十一人分行大興府山東真定府拘括係官或荒閑牧地及官民占射逃絕戶地戍兵占佃宮籍監外路官本業外增置土田及大興府平州路僧尼道士女冠等地蓋以授所遷之猛安謀克戶且令民請射而官得其租也世宗大定五年十二月上以京畿兩猛

安民戶不自耕墾及伐桑棗爲薪鬻之命大興少尹完
顏讓巡察十年四月禁侵耕圍場地十一年謂侍臣曰
往歲清暑山西傍路皆禾稼殆無牧地嘗下令使民五
里外乃得耕墾今聞其民以此去之他所甚可矜憫其
令依舊耕種毋致失業凡害民之事患在不知知之朕
必不爲自今事有類此卿等卽告無隱十三年勅有司
每歲遣官勸猛安謀克農事恐有煩擾自今止令各管
職官勸督弛慢者舉劾以聞十七年六月邢州男子趙
迪簡言隨路不附籍官田及河灘地皆爲豪強所占而
貧民土瘠稅重乞遣官拘籍冒佃者定立租課復量減

人戶稅數庶得輕重均平詔付有司將行而止復以近都猛安謀克所給官地率皆薄瘠豪民租佃官田歲久往往冒爲己業令拘籍之又謂省臣曰官地非民誰種然女直人戶自鄉土三四十里移來盡得薄地若不拘刷良田給之久必貧乏其遣官察之又謂叅知政事張汝弼曰先嘗遣問女直土地皆云良田及朕出獵因問之則謂自起移至此不能種蒔斫蘆爲席或斬芻以自給卿等其議之省臣奏官地所以人多蔽匿盜耕者由其罪輕故也乃更條約立限令人自陳過限則人能告者有賞遣同知中都路轉運使張九思往拘籍之十九

年二月上如春水見民桑多爲牧畜齧毀詔親王公主及勢要家牧畜有犯民桑者許所屬縣官立加懲斷十二月謂宰臣曰亡遼時所撥地與本朝元帥府已曾拘籍矣民或指射爲無主地租地及新開荒爲己業者可以拘括其間播種歲久若遽奪之恐民失業因詔括地官張九思戒之復謂宰臣曰朕聞括地事所行極不當如皇后莊太子務之類止以名稱便爲官地百姓所執憑驗一切不問其相鄰冒占官地復有幸免者能使軍戶稍給民不失業乃朕之心也二十年四月以行幸道隘扈從人不便詔戶部沿路頓捨側近官地勿租與民

耕種又詔故太保阿里先於山東路撥地百四十頃大定初又於中都路賜田百頃命拘山東之地入官五月諭有司曰自石門至野狐嶺其間淀灘多爲民耕植者而官民雜畜往來無牧放之所可差官括元荒地及冒佃之數二十一年正月上謂宰臣曰山東大名等路猛安謀克戶之民往往驕縱不親稼穡不令家人農作盡令漢人佃蔣取租而已富家盡服紈綺酒食遊宴貧者爭慕效之欲望家給人足難矣近已禁賣奴婢約其吉凶之禮更當委官閱實戶數計口授地必令自耕力不贍者方許佃於人仍禁其農時飲酒又曰奚人六猛安

已徙居咸平臨潢泰州其地肥沃且精勤農務各安其居女直人徙居奚地者菽粟得收穫否左丞守道對曰聞皆自耕歲用亦足上曰彼地肥美異於他處惟附都民以水害稼者賑之三月陳言者言豪強之家多占奪田者上曰前叅政納合椿年占地八百頃又聞山西田亦多爲權要所占有一家一口至三十頃者以致小民無田可耕徙居陰山之惡地何以自存其令占官地十頃以上者皆括籍入官將均賜貧民省臣又奏椿年猛安三合故太師耨盤溫敦思忠孫長壽等親屬計七十餘家所占地三千餘頃上曰至秋除牛頭地外仍各給

十頃餘皆拘入官山後招討司所括者亦當同此也又謂宰臣曰山東路所括民田已分給女直屯田人戶復有籍官閑地依元數還民仍免租稅六月上謂省臣曰近者大興府平灤薊通順等州經水災之地免今年租稅不罹水災者姑停夏稅俟稔歲徵之時中都大水而濱棣等州及山後大熟命修治懷來以南道路以來糴者又命都城減價以糴又曰近遣使閱視秋稼聞猛安謀克人惟酒是務往往以田租人而預借三二年租課者或種而不耘聽其荒蕪者自今皆令閱實各戶人力可耨幾頃畝必使自耕耘之其力果不及者方許租賃

如惰農飲酒勸農謀克及本管猛安謀克并都管各以等第科罪收獲數多者則亦以等第遷賞七月上謂宰臣曰前徙宗室戶於河閒撥地處之而不廻納舊地豈有兩地皆占之理自今當以一處賜之山東刷民田已分給女直屯田戶復有餘地當以還民而免是歲之租八月尚書省奏山東所刷地數上謂梁肅曰朕嘗以此問卿卿不以言此雖稱民地然皆無明據括爲官地有何不可又曰黃河已移故道梁山濼水退地甚廣已嘗遣使安置屯田民昔嘗恣意種之今官已籍其地而民懼徵其租逃者甚衆若徵其租而以冒佃不卽出首罪

論之固宜然若遽取之恐致失所可免其徵赦其罪別以官地給之御史臺奏大名濟州因刷梁山灤官地或有以民地被刷者上復召宰臣曰雖曾經通檢納稅而無明驗者復當刷問有公據者雖付本人仍須體問十月復與張仲愈論冒占田事二十二年以附都猛安戶不自種悉租與民有一家百口壠無一苗者上曰勸農官何勸諭爲也其令治罪宰臣奏曰不自種而輒與人者合科違例上曰太重愚民安知遂從大興少尹王翛所奏以不種者杖六十謀克四十受租百姓無罪又命招復梁山灤流民官給以田時人戶有執契據指墳壠

爲驗者亦拘在官先委恩州刺史奚晦招之復遣安肅
州刺史張國基驗實給之如已撥係猛安則償以官田
上曰工部尚書張九思執強不通向遣刷官田凡犯秦
漢以來名稱如長城燕子城之類者皆以爲官田此田
百姓爲己業不知幾百年矣所見如此何不通之甚也
八月以趙王永中等四王府冒占官田罪其各府長史
府掾及安次新城宛平昌平永清懷柔六縣官皆罰贖
有差九月遣刑部尚書移刺慥于山東路猛安內摘八
謀克民徙于河北東路酬斡青狗兒兩猛安舊居之地
無牛者官給之河間宗室未徙者令盡徙于平州無力

者官津發之土薄者易以良田先嘗令俟豐年則括籍
官地至是歲省臣復以爲奏上曰本爲新徙四猛安貧
窮須刷官田與之若張仲愈等所擬條約太刻但以民
初無得地之由自撫定後未嘗輸稅妄通爲己業者刷
之如此恐民苦之可爲酬直且先令猛安謀克人戶隨
宜分處計其丁壯牛具合得土田實數給之不足則以
前所刷地二萬餘頃補之復不足則續當議時有落兀
者與婆薩等爭懿州地六萬頃以皆無據驗遂沒入官
二十七年隨處官豪之家多請占官地轉與它人種佃
規取課利命有司拘刷見數以與貧難無地者每丁授

五十畝庶不致失所餘佃不盡者方許豪家驗丁租佃
章宗大定二十九年五月擬再立限令貧民請佃官地
緣今已過期計己數足其占而有餘者若容告許恐滋
姦弊况續告漏通地勅旨已革今限外告者宜却之止
付元佃兼平陽一路地狹人稠官地當盡數拘籍驗丁
以給貧民上曰限外指告多佃官地者却之當矣如無
主不願承佃方許諸人告請其平陽路宜計丁限田如
一家三丁己業止三十畝則更許存所佃官地一頃二
十畝餘者拘籍給付貧民可也七月諭旨尚書省曰唐
鄧潁蔡宿泗等處水陸膏腴之地若驗等級量立歲租

寬其徵納之限募民佃之公私有益今河南沿邊地多爲豪民冒占若民或流移至彼就募令耕不惟貧民有贍亦增羨官租其給丁壯者田及耕具而免其租稅八月尚書省奏河東地狹稍凶荒則流亡相繼竊謂河南地廣人稀若令招集他路流民量給閑田則河東飢民減少河南且無曠地矣上從所請九月戊寅又奏在制諸人請佃官閑地者免五年租課今乞免八年則或多墾竝從之十一月尚書省奏民驗丁佃河南荒閑官地者如願作官地則免稅八年願爲己業則免稅三年竝不許貿易典賣若豪強及公吏輩有冒佃者限兩月陳

首免罪而全給之其稅則視其鄰地定之以三分爲率減一分限外許諸人告詣給之制可明昌元年二月諭旨有司曰瀕水民地已種蒔而爲水浸者可令以所近官田對給三月勅當軍人所授田止令自種力不足者方許人承佃亦止隨地所產納租其自欲折錢輸納者從民所欲不願承佃者毋強六月尚書省奏近制以猛安謀克戶不務栽植桑果已令每十畝須栽一畝今乞再下各路提刑及所屬州縣勸諭民戶如有不栽及栽之不及十之三者並以事怠慢輕重罪科之詔可八月勅隨處係官閑地百姓已請佃者仍舊未佃者以付屯

田猛安謀克三年六月尚書省奏南京陝西路提刑司
言舊牧馬地久不分撥以致軍民起訟比差官往各路
定之凡民戶有憑驗已業及宅井墳園已改正給付而
其中復有官地者亦驗數對易之矣兩路牧地南京路
六萬三千五百二十餘頃陝西路三萬五千六百八十
餘頃五年諭旨尚書省遼東等路女直漢兒百姓可並
令量力爲蠶桑二月陳言人乞以長吏勸農立殿最遂
定制能勸農田者每年謀克賞銀絹一兩疋猛安倍之
縣官於本等陞五人三年不怠者猛安謀克遷一官縣
官陞一等田荒及十之一者笞三十分數加至徒一年

三年皆荒者猛安謀克追一官縣官以陞等法降之爲永格六年二月詔罷括陝西之地又陝西提刑司言本路戶民安水磨油牳所占步數在私地有稅官田則有租若更輸水利錢銀是重併也乞除之省臣奏水利錢銀以輔本路之用未可除也宜視實占地數除稅租命他路視此爲法承安二年遣戶部郎中上官瑜往西京并沿邊勸舉軍民耕種又差戶部郎中李敬義往臨潢等路規畫農事舊令軍人所授之地不得租賃與人違者苗付地主泰和四年九月定制所撥地止十里內自種之數每丁四十畝續進丁同此餘者許令便宜租賃

及兩和分種違者錢業還主上聞六路括地時其間屯田軍戶多冒名增口以請官地及包取民田而民有空輸稅賦虛抱物力者應詔陳言人多論之五年二月尚書省奏若復遣官分往追照案憑訟言紛紛何時已乎遂令虛抱稅石已輸送入官者命於稅內每歲續剋之泰和七年募民種佃清河等處地以其租分爲諸春秋水處餌鵝鴨之食八年八月戶部尚書高汝礪言舊制人戶請佃荒地者以各路最下第五等減半定租仍免八年輸納若作已業竝依第七等稅錢減半亦免三年輸納自首冒佃比隣田定租三分納二其請佃黃河退灘

地者次年納租向者小民不爲久計比至納租之時多
巧避匿或復告退蓋由元限太遠請佃之初無人保識
故爾今請佃者可免三年作已業者免一年自首冒佃
并請退灘地竝令當年輸租以隣首保識爲長制宣宗
貞祐三年七月以旣徙河北軍戶於河南議所以處之
者宰臣曰當指官田及牧地分界之已爲民佃者則俟
秋獲後仍日給米一升折以分鈔太常丞石抹世勸曰
荒田牧地耕闢費力奪民素墾則民失所况軍戶率無
牛宜令軍戶分人歸守本業至春復還爲固守計上卒
從宰臣議將括之侍御史劉元規上書曰伏見朝廷有

括地之議聞者無不駭愕向者河北山東已爲此舉民之塋墓井竈悉爲軍有怨嗟爭訟至今未絕若復行之則將大失衆心荒田不可耕徒有得地之名而無享利之實縱得熟土不能親耕而復令民佃之所得無幾而使紛紛交病哉上大悟罷之八月先以括地事未有定論北方侵及河南由是盡起諸路軍戶南來共圖保守而不能知所以得軍糧之術衆議謂可分遣官聚耆老問之其將益賦或與軍田二者孰便叅政汝礪言河南官民地相半又多全佃官地之家一旦奪之何以自活小民易動難安一時避賦遂有捨田之言及與人能勿

悔乎悔則忿心生矣如山東撥地時腴地盡入富家瘠者乃付貧戶無益於軍而民有損惟當倍益官租以給軍食復以係官荒田牧地量數與之令其自耕則民不失業官不厲民矣從之三年十月高汝礪言河北軍戶徙居河南者幾萬口人日給粟一升歲費三百六十萬石半以給直猶支三百萬河南租地計二十四萬頃歲租纔一百五十六萬乞於經費之外倍徵以給之遂命右司諫馮開等五人分諸郡就授以荒官田及牧地可耕者人三十畝十一月又議以括荒田及牧馬地給軍命尚書右丞高汝礪總之汝礪還奏今頃畝之數較之

舊籍甚少復瘠惡不可耕均以可耕者與人無幾又僻遠之處必徙居以就之彼皆不能自耕必以與人又當取租於數百里之外况今農田且不能盡闢豈有餘力以耕叢薄交固草根糾結之荒地哉軍不可仰此得食也審矣今詢諸軍戶皆曰得半糧猶足自養得田不能耕復罷其廩將何所賴臣知初籍地之時未嘗按閱其實所以不如其數不得其處也若復考計州縣必各妄承風旨追呼究詰以應命不足其數則妄指民田以充之則所在騷然矣今民之賦役三倍平時飛輓轉輸日不暇給而復爲此舉何以堪之且軍戶麁遷行有還期

何爲以此病民哉病民而軍獲利猶不可爲况無所利乎惟陛下加察遂詔罷給田但半給糧半給實直焉四年復遣官括河南牧馬地旣籍其數上命省院議所以給軍者宰臣曰今軍戶當給糧者四十四萬八千餘口計當口占六畝有奇繼來者不與焉但相去數百里者豈能以六畝之故而遠來哉兼月支口糧不可遽罷臣等竊謂軍戶願佃者卽當計口給之其餘僻遠不願者宜准近制係官荒地許軍民耕闢例令軍民得占蒔之院官曰牧馬地少且久荒難耕軍戶復乏農器然不給之則彼自支糧外更無從得食非蓄銳待敵之計給之

則亦未能遽減其糧若得遲以歲月俟頗成倫次漸可以省官廩耳今奪於有力者卽以授其無力者恐無以耕乞令司縣官勸率民戶借牛破荒至來春然後給之司縣官能率民戶以助耕而無騷動者量加官賞庶幾有所激勸宰臣復曰若如所言則司縣官貪慕官賞必將抑配以至擾民今民家之牛量地而畜之况比年以來農功甫畢則併力轉輸猶恐不及豈有暇耕它人之田也惟如臣等前奏爲便詔再議之乃擬民有能開牧馬地及官荒地作熟田者以半給之爲永業半給軍戶奏可四年省奏自古用兵且耕且戰是以兵食交足今

諸帥分兵不啻百萬一充軍伍咸仰於官至於婦子居家安坐待哺蓋不知屯田爲經久之計也願下明詔令諸帥府各以其軍耕耨亦以逸待勞之策也詔從之興定三年正月尚書右丞領三司事侯摯言按河南軍民田總一百九十七萬頃有奇見耕種者九十六萬餘頃上田可收一石二斗中田一石下田八斗十一取之歲得九百六十萬石自可優給歲支且使貧富均大小各得其所臣在東平嘗試行二三年民不疲而軍用足詔有司議行之四年十月移刺不言軍戶自徙於河南數歲尚未給田兼以移徙不常莫得安居故貧者甚衆請

括諸屯處官田人給三十畝仍不移屯它所如此則軍戶可以得所官糧可以漸省宰臣奏前此亦有言授地者樞密院以謂俟事緩而行之今河南罹水災流亡者衆所種麥不及五萬頃殆減往年太半歲所入殆不能足若撥授之爲永業俟有獲卽罷其家糧亦省費之一端也上從之又河南水災逋戶太半田野荒蕪恐賦入少而國用乏遂命唐鄧裕蔡息壽穎毫及歸德府被水田已燥者布種未滲者種稻復業之戶免本租及一切差發能代耕者如之有司擅科者以違制論闕牛及食者率富者就貸五年正月京南行三司石抹幹魯言京

南東西三路屯軍老幼四十萬口歲費糧百四十餘萬石皆坐食民租甚非善計宜括逋戶舊耕田南京一路舊墾田三十九萬八千五百餘頃內官田民耕者九萬九千頃有奇今饑民流離者太半東西南路計亦如之朝廷雖招使復業民恐旣復之後生計未定而賦歛隨之往往匿而不出若分給軍戶人三十畝使之自耕或召人佃種可數歲之後畜積漸饒官糧可罷令省臣議之更不能行

租賦金制官地輸租私田輸稅租之制不傳大率分田之等爲九而差次之夏稅畝取三合秋稅畝取五升又

納秸一束束十有五斤夏稅六月止八月秋稅十月止十二月爲初中末三限州三百里外紓其期一月屯戶佃官地者有司移猛安謀克督之泰和五年章宗諭宰臣曰十月民穫未畢遽令納稅可乎改秋稅限十一月爲初中都西京北京上京遼東臨潢陝西地寒稼穡遲熟夏稅限以七月爲初凡輸送粟麥三百里外石減五升以上每三百里遞減五升粟折秸百稱者百里內減三稱二百里減五稱不及三百里減八稱三百里及輸本色橐草各減十稱計民田園邸舍車乘牧畜種植之資藏鏹之數徵錢有差謂之物力錢遇差科必按版

籍先及富者勢均則以丁多寡定甲乙有橫科則視物
力循大至小均科其或不可分摘者率以次戶濟之凡
民之物力所居之宅不預猛安謀克戶監戶官戶所居
外自置民田宅則預其數墓田學田租稅物力皆免民
憩水旱應免者河南山東河東大名京兆鳳翔彰德部
內支郡夏田四月秋田七月餘路夏以五月秋以八月
水田則通以八月爲限遇閏月則展期半月限外憩者
不理非時之災則無限損十之八者全免七分免所損
之數六分則全徵桑被災不能蠶則免絲綿絹稅諸路
雨雪及禾稼收穫之數月以捷步申戶部凡敘使品官

之家竝免雜役驗物力所當輸者止出雇錢進納補官未至廢子孫及凡有出身者謂司吏等出職帶官敘當身

者雜班敘使五品以下及正品承應已帶散官未出職

者子孫與其同居兄弟下逮終場舉人係籍學生醫學

生皆免一身之役三代同居已旌門則免差發三年後

免雜役太宗天會元年勅有司輕徭賦勸稼穡十年以

遼人士庶之族賦役等差不一詔有司命悉均之熙宗

天眷五年十二月詔免民戶殘欠租稅皇統三年蠲民

稅之未足者世宗大定二年五月謂宰臣曰凡有徭役

均科強戶不得抑配貧民有言以用度不足奏預借河

北東西路中都租稅上以國用雖乏民力尤難遂不允
三年以歲歉詔免二年租稅又詔曰朕比以元帥府從
宜行事今聞河南陝西山東北京以東及北邊州郡調
發甚多而省部又與他州一例征取賦役是重擾也可
憑元帥府已取者例蠲除之五年命有司凡罹蝗旱水
溢之地蠲其賦稅六年以河北山東水免其租八年十
月彰德軍節度使高昌福上書言稅租甚重上諭翰林
學士張景仁曰今租稅法比近代甚輕而以爲重何也
景仁曰今之稅歛殊輕非稅歛則國用何從而出二年
二月尚書省奏天下倉廩貯粟二千七十九萬餘石上

日朕聞國無九年之蓄則國非其國朕是以括天下之田以均其賦歲取九百萬石自經費七百萬石外二百萬石又爲水旱之所蠲免及賑貸之用餘纔百萬石而已朕廣蓄積備饑饉也小民以爲稅重小臣沾民譽亦多議之蓋不慮國家緩急之備也十二年正月以水旱免中都西京南京河北河東山東陝西去年租稅十三年謂宰臣曰民間科差計所免已過半矣慮小民不能詳知吏緣爲姦仍舊徵取其令所在揭榜諭之十月勅州縣官不盡力催督稅租以致逋懸者可止其俸使之徵足然後給之十六年正月詔免去年被水旱路分租

稅十七年上問宰臣曰遼東賦稅舊六萬餘石通檢後
幾二十萬六萬時何以仰給二十萬後所積幾何戶部
契勘謂先以官吏數少故能給今官吏兵卒及孤老數
多以此費大上曰當察其實毋令妄費也十七年三月
詔免河北山東陝西河東西京遼東等十路去年被旱
蝗租稅十八年正月免中都河北河東山東河南陝西
等路前年被災租稅十九年秋中都西京河北山東河
東陝西以水旱傷民田十三萬七千七百餘頃詔蠲其
租二十年三月以中都西京河北山東河東陝西路前
歲被災詔免其租稅以戶部尚書曹望之之言詔減鄜

延及河東南路稅五十二萬餘石增河北西路稅八萬
八千石又詔諸稅粟非關邊要之地者除當儲數外聽
民從便折納二十一年九月以中都水災免租前時近
官路百姓以牛夫充遙運者復於它處未嘗就役之家
徵錢償之二十三年宗州民王仲規告乞徵還所役牛
夫錢省臣以奏上曰此旣就役復徵錢於彼前雖如此
行之復恐所給錢未必能到本戶是兩不便也不若止
許所役免租稅及鋪馬錢爲便其預計實數以聞若和
雇價直亦須裁定也有司止其數歲約給六萬四千餘
貫計折粟八萬六千餘石上復命自今役牛夫之家以

去道三十里內居者充役二十六年軍民地罹水旱之災者二十一萬頃免稅凡四十九萬餘石二十七年六月免中都河北等路嘗被河決水災軍民租稅十一月詔河水泛溢農田被災者與免差稅一年懷衛孟鄭四州塞河勞役并免今年差稅章宗大定二十九年赦民租十之一河東南北路則量減之尚書省奏兩路田多峻阪磽瘠者往往再歲一易若不以地等級蠲除則有不均遂勑以赦書特免一分外中田復減一分下田減二分舊制夏秋稅納麥粟草三色以各處所須之物不一戶部復令以諸所用物折納上封事者言其不可戶

部謂如此則諸路所須之物要當和市轉擾民矣遂命
太府監應折納之物爲祇承宮禁者治黃河薪芻增直
二錢折納如黃河岸所用木石固非土產乃令所屬計
置而罷它應折納者四月上封事者乞薄民之租稅恐
廩粟積久腐敗省臣奏曰臣等議大定十八年戶部尚
書曹望之奏河東及鄜延兩路稅頗重遂減五十二萬
餘石去年赦十之一而河東瘠地又減之今以歲入度
支所餘無幾萬一有水旱之災旣蠲免其所入復出粟
以賑之非有備不可若復欲減將何以待之如慮腐敗
令諸路以時曝曠毋令致壞違者問如律制可十一月

尚書省奏河南荒閑官地許人計丁請佃願仍爲官者免租八年願爲已業者免稅三年詔從之明昌二年二月勅自今民有訴水旱災傷者卽委官按視其實申所屬州府移報提刑司同所屬檢畢始令翻耕三年六月有司言河州災傷闢食之民猶有未輸租者詔蠲之九月以山東河北三路被災其權閣之租及借貸之粟令俟歲豐日續徵上如秋山免圍場經過人戶今歲夏秋租稅之半四年冬十月上行幸諭旨尚書省曰海壩石城等縣地瘠民困所種惟黍稗而已及賦於官必以易粟輸之或令止課所產或依河東路減稅至還京當定

議以聞五年勑免河決被菑之民秋租泰和四年四月
以久旱下詔責躬免所旱州縣今年夏稅九月陳言者
謂河間滄州逃戶物力錢至數千貫而其差發有司止
取辦於見戶民不能堪矣詔令按察司除地土物力命
隨其業而權止其浮財物力五年正月詔有司自泰和
三年嘗所行幸至三次者被科之民特免半年租稅八
年五月以宋謀和詔天下免河南山東陝西六路今年
夏稅河東河北大名等五路半之八月詔諸路農民請
佃荒田者與免租賦三年作己業者一年自首冒佃及
請佃黃河退灘地者不在免例宣宗貞祐三年十月御

史田迥秀言方今軍國所需一切責之河南有司不惜民力徵調太急促其期限痛其極楚民既罄其所有而不足遂使奔走傍求於它境力竭財殫相踵散亡禁之不能止也乞自今凡科徵必先期告之不急者皆罷庶民力寬而逋者可復詔行之十二月詔免逃戶租稅四年三月免陝西逃戶租五月山東行省僕散安貞言泗州被災道殣相望所食者草根木皮而已而鄆州戍兵數萬急徵重役悉出三縣官吏酷暴擅括宿藏以應一切之命民皆逋竄又別遣進納閑官以相迫督皆怙勢營私實到官者纔十之一而徒使國家有厚歛之名乞

命信臣革此弊以安百姓詔從之興定元年二月免中
京嵩汝等逋租十六萬石四年御史中丞完顏伯嘉奏
亳州大水計當免租三十萬石而三司官不以實報止
免十萬而已詔命治三司官虛妄之罪七月以河南大
水下詔免租勸種且命叅知政事李復亨爲宣慰使中
丞完顏伯嘉副之十月以久雨令寬民輸稅之限十一
月上曰聞百姓多逃而逋賦皆抑配見戶人何以堪軍
儲旣足宜悉除免今又添軍須錢太多亡者詎肯復業
乎遂命行部官閱實免之已代納者給以恩例或除它
役仍減桑皮故紙錢四之一三年令逃戶復業者但輸

本租餘苦役一切皆免能代耕者免如復戶有司失信擅科者以違制論四年十二月鎮南軍節度使溫迪罕思敬上書言今民輸稅其法大抵有三上戶輸遠倉中戶次之下戶最近然近者不下百里遠者數百里道路之費倍于所輸而雨雪有稽違之責遇賊有死傷之患不若止輸本郡令有司檢筭倉之所積稱屯兵之數使就食之若有不足則增歛于民民計所歛不及道里之費將忻然從之矣五年十月上諭宰臣曰比欲民多種麥故今所在官貸易麥種今聞實不貸與而虛立案簿反收其數以補不足之租其遣使究治元光元年上聞

向者有司以徵稅租之急民不待熟而刈之以應限今麥將熟矣其諭州縣有犯者以慢軍儲治罪九月權立職官有田不納租罪京南司農鄉李蹊言按齊民要術麥晚種則粒小而不實故必八月種之今南路當輸秋稅百四十餘萬石草四百五十餘萬束皆以八月爲終限若輸遠倉及泥淖往返不下二十日使民不暇趨時是妨來歲之食也乞寬徵歛之限使先盡力於二麥朝廷不從元光二年宰臣奏去歲正月京師見糧纔六十餘萬石今三倍矣計國用頗足而民間租稅徵之不絕恐貧民無所輸而逋亡也遂以中旨遍諭止之

牛頭稅卽牛具稅猛安謀克部女直戶所輸之稅也其制每耒牛三頭爲一具限民口二十五受田四頃四畝有奇歲輸粟大約不過一石官民占田無過四十具天會三年太宗以歲稔官無儲積無以備饑饉詔令一耒賦粟一石每謀克別爲一廩貯之四年詔內地諸路每牛一具賦粟五斗爲定制世宗大定元年詔諸猛安不經遷移者徵牛具稅粟就命謀克監其倉虧損則坐之十二年尚書省奏唐古部民舊同猛安謀克定稅其後改同州縣履畝立稅頗以爲重遂命從舊制二十年定功授世襲謀克許以親族從行當給以地者除牛九具

以下全給十具以上四十具以下者則於官豪之家量撥地六具與之二十一年世宗謂宰臣曰前時一歲所收可支三年比聞今歲山西豐稔所獲可支三年此間地一歲所獲不能支半歲而又牛頭稅粟每牛一頭止令各輸三斗又多逋懸此皆遁互隱匿所致當令盡實輸之二十三年有司奏其事世宗謂左丞完顏襄曰卿家舊止七具今定爲四十具朕始令卿等議此而卿皆不欲蓋各顧其私爾是後限民口二十五筭牛一具七月尚書省復奏其事上慮版籍歲久貧富不同猛安謀克又皆年少不練時事一旦軍興按籍徵之必有不均

之患乃令驗實推排閱其戶口畜產之數其以上京二十二路來上八月尚書省奏推排定猛安謀克戶口田畝牛具之數猛安二百二謀克千八百七十八戶六十一萬五千六百二十四口六百一十五萬八千六百三十六內正口四百八十一萬二千六百六十九奴婢口一百三十四萬五千九百六十七田一百六十九萬三百八十頃有奇牛具三十八萬四千七百七十一在都宗室將軍司戶一百七十四口二萬八千七百九十內正口九百八十二奴婢口二萬七千八百八田三千六百八十三頃七十五畝有奇牛具三百四迭刺唐古二部

五糲戶五千五百八十五口一十三萬七千五百四十四內正口十一萬九千四百六十二奴婢口一萬八千八十一田四萬六千二十四頃一十七畝牛具五千六十六後二十六年尚書省奏併徵牛頭稅粟上曰積壓五年一旦併徵民何以堪其令民隨年輸納被災者蠲之貸者俟豐年徵還

金史卷四十七